

最新表达对父母的爱教学反思 父母的爱 教学反思(精选5篇)

在当下这个社会，报告的使用成为日常生活的常态，报告具有成文事后性的特点。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报告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报告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赣州市纪委工作报告篇一

现将本届纪委工作情况和今后工作的建议向市第四次党代会报告，请予审议。

一、过去五年工作回顾

市第三次党代会以来，市纪委在市委和省纪委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履行党章赋予的职责，以完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为主线，把反腐倡廉建设有机融入全市经济、政治、文化和社会建设，与思想、组织、作风、制度建设协同推进，反腐倡廉各项工作在继承中创新，在改革中发展，取得了新的明显成效，为全市加快发展、转型发展提供了有力保证。20xx年6月，赣州市纪委监察局被中央纪委、人社部、监察部评为全国纪检监察系统先进集体。

(一)党风廉政建设齐抓共管格局得到强化。坚持把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作为推动反腐倡廉工作的总抓手。在市、县两级建立了“年初部署、年中督查、年底交账”的工作机制，狠抓责任分解、责任考核、责任追究，层层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全市各级领导干部率先垂范，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加强对反腐倡廉工作的督促检查；各牵头部门和相关单位认真履职，采取有力措施，积极落实分工任务。因落实不力而失职渎职，被追究责任的领导干部573名。通过严格执行

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全市各级党委(党组)的责任主体意识得以普遍强化，责任分工得到较好落实，反腐倡廉工作合力进一步形成。

(二)纪检监察工作服务大局更加到位。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紧扣重大决策部署落实、发展环境优化、优势产业壮大等方面加强监督检查，有力保障了中央、省、市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落到实处。组织开展了对干部下基层“送政策、送温暖、送服务”和干部队伍“治庸、治懒、治散”以及中心城区“治脏、治乱、治堵”活动的监督检查，改进了干部作风，促进了工作落实。加强县乡换届工作督导，营造了风清气正的换届环境。开展矿业管理监察和专项巡视，促进了钨和稀土等优势产业集群较快发展。围绕优化发展环境，组织开展“创建群众满意机关”、“机关效能年”、“创业服务年”、“发展提升年”等主题活动，发展环境不断优化，在全省“创业服务年”活动评比中获设区市综合第三名，被省委、省政府评为先进单位。

(三)源头治腐领域不断拓展。不断推进以制度建设为重点的惩防体系建设，进一步拓展源头治腐领域。在全国率先推行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双公示”制，实行工程建设承包商“红、黑名单”、电子招投标制度，推行重点领域领导干部问责等。财政体制改革进一步深化，全面推行国库集中收付，实行“乡财县管”、“村账乡代理”，乡镇成立了公共资源交易站，实行政府采购双向询价低价择优采购，全面推行“公务卡”消费制度，开展了财政票据电子化管理等改革。在全省率先将网上审批和电子监察系统延伸到乡镇。加强对权力运行的监督制约，在全省先行开展廉能风险防控机制建设，在所有市直单位推行主要领导对人事、财务“两个不直接分管”，开展“三重一大”制度执行情况的专项检查和考核。认真贯彻执行《廉政准则》，结合实际规范公务接待、公务用车配备使用、领导干部报告婚丧喜庆事宜，推行公务用车招标定点维修等，堵塞了漏洞，节约了费用。

(四) 查办违纪违法案件力度加大。进一步拓宽案源线索，畅通信访渠道，健全办案机制，坚持依纪依法办案。开通举报电话“12388”，实行重要案件线索上报，建立重大疑难案件异地交叉办案机制。重点查办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滥用职权、贪污贿赂、腐化堕落、失职渎职等案件。配合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以查处促规范，以查处保廉洁。深化治理商业贿赂工作，商业贿赂行为得到有效遏制。20xx年以来，在市委领导下，市纪委严肃查处了一批严重违纪违法案件。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共立案3358件，给予党纪政纪处分3526人，其中开除党籍802人，留党察看184人，撤销党内职务55人，移送司法机关予以刑事处罚67人。坚持“一案一整改”，做到查处一起案件、教育一批干部、完善一套制度，充分发挥查办案件的治本功能。

(五) 损害群众权益的问题得到有效治理。开展强农惠农政策落实和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各项强农惠农政策落实到位和惠民资金的安全发放；开展规范行业协会、市场中介组织服务和收费行为的专项治理工作，促进行业协会和中介机构的健康发展；开展清理达标评比和清理庆典、研讨会、论坛活动专项工作，规范审批程序；深入开展教育乱收费、医药购销和医疗服务中的不正之风、公路“三乱”等专项治理工作，减轻了群众负担；开展对失地农民基本保障、城乡低保资金发放、农民建房收费等民生领域三个突出问题的专项治理工作，群众反映强烈的不正之风得到有效遏制；开展民主评议基层站所活动，初步建立了维护群众利益的长效机制；开通政风行风热线，拓宽了群众诉求渠道。

(六) 农村党风廉政建设扎实推进。20xx年，全省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经验交流会议在我市召开，重点推广我市的经验。深入开展“三务(党务、政务、村务)公开标准化”、“三资(资金、资产、资源)管理规范”、“干部监督制度化”建设工作，建立了农村基层议事、决策、管理、监督等10个方面的制度。全市所有乡镇成立“便民服务中心”，探索“入户听诉”、“三务公开一话通”、乡镇“网络问政直通

车”等做法，对基层公共资金、资产、资源、建设项目的监督检查得到强化，有力地促进了农村社会和谐稳定。

(七)反腐倡廉宣传教育深入开展。切实加强了对领导干部为重点的反腐倡廉教育，组织新一届县(市、区)党政正职拟任人选旁听德兴市原市委书记徐跃进受贿、挪用公款案开庭审判，受到生动而深刻教育。健全廉政谈话制度，开展党委书记与重要岗位的领导干部集体廉政教育谈话，对职务变动的领导干部进行任前廉政谈话，签订《任职廉政承诺书》。协助中央纪委、省纪委完成了“中央纪委监察部旧址暨全国反腐倡廉教育基地”建设。连续三届举办闽粤赣边三市“红土清风”论坛，廉政文化“六进”活动有声有色。廉政采茶戏《村长家的姑娘们》在南昌、北京成功演出，得到省纪委、省委宣传部表彰。

(八)纪检监察机关自身建设不断加强。市纪委会坚持民主集中制，坚持中心组理论学习制度，带头执行廉洁自律各项规定，自觉接受监督。注重抓好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开展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做党的忠诚卫士、当群众的贴心人”、“弘扬苏区干部好作风，争做焦裕禄式好干部”等主题教育活动，提高了纪检监察队伍的素质和能力。深入推进县乡纪检监察机构管理体制改革，整合力量，优化结构，强化职能。全市撤销县(市、区)直属单位纪检组、监察室582个，新组建纪工委、监察分局114个。

五年来，我市反腐倡廉建设取得了显著成绩，这是市委和省纪委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各级党委(党组)高度重视、共同努力的结果，是各部门、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大力支持、积极参与的结果，也是全市各级纪检监察干部开拓创新、扎实工作的结果。在此，对长期以来重视、关心、支持反腐倡廉建设的各级领导、各级组织和社会各界表示衷心的感谢！

五年来，在反腐倡廉建设实践中，主要有以下体会：第一，必须坚持服务大局、保障发展。要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

中心工作，始终把反腐倡廉工作放在全局中谋划部署，促进经济社会加快发展、转型发展。第二，必须坚持以人为本、执政为民。要着力解决反腐倡廉建设中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坚决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第三，必须坚持加强领导、落实责任。要强化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抓反腐倡廉建设的政治责任，充分发挥纪检监察机关的组织协调作用，形成推进反腐倡廉建设的整体合力。第四，必须坚持惩防并举、注重预防。要在认真履行查办案件职责，始终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的同时，更加注重治本，更加注重预防，更加注重制度建设，不断拓展从源头上防治腐败工作领域。第五，必须坚持深化改革、创新机制。要从实际出发，创造性地开展反腐倡廉工作，以改革创新破解难题，以改革创新增添活力，以改革创新打造特色。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也必须清醒地认识到，当前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成效明显和问题突出并存，防治力度加大和腐败现象易发多发并存，群众对反腐败期望值不断上升和腐败现象短期内难以根治并存，反腐败斗争形势依然严峻，任务依然艰巨。极少数领导干部严重违纪违法的案件影响恶劣；少数领导干部作风和廉洁从政方面仍然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一些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还没有得到根本解决；一些反腐倡廉制度执行还不够有力；从源头上预防腐败的能力有待进一步增强；纪检监察机关在思想观念、工作方法等方面还不能完全适应新形势新任务的需要等等。对此，我们将予以高度重视，切实加以解决。

二、今后五年工作建议

未来五年是赣州大有可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关键期、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攻坚期。全市纪检监察机关要充分认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长期性、复杂性、艰巨性，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与时俱进、开拓创新，把反腐倡廉建设不断引向深入，全力服务和保障赣州加

快发展、转型发展。今后五年工作的指导思想和总体要求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的方针，加强以完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为重点的反腐倡廉建设，加强以保持党同人民群众血肉联系为重点的作风建设，努力提高反腐倡廉建设科学化水平，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不断取得新的成效，为坚持加快发展，推进转型发展，建设创业、宜居、平安、生态、幸福赣州提供坚强保证。

(一)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确保市第四次党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顺利实现

对市第四次党代会精神的贯彻落实情况和“”规划的实施情况，加强监督检查，保障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落到实处。一是坚决维护集中统一。加强政治纪律执行情况监督检查，纠正错误苗头，查办典型案件，确保党员干部坚决服从党的领导，令行禁止、团结守纪，认真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市委重要决策部署。二是大力优化发展环境。围绕实施“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生态化”战略，围绕钨、稀土等优势资源整合和产业发展壮大，加强监督检查，在公共服务单位、行政审批窗口推行服务规范化建设，优化办事流程，构建行政审批“绿色通道”。加强行政执法监督，实行网上审批和电子监察，完善发展环境网上测评体系，加强发展环境监测点建设。配合中心城区“治脏、治乱、治堵”活动，打造有利于赣州加快发展、转型发展的优良环境。三是切实转变干部作风。开展干部队伍“治庸、治懒、治散”等主题活动，针对行政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开展明察暗访，严肃查处损害机关效能和党的形象的案件，对典型案件实行公开曝光。加强对“送政策、送温暖、送服务”活动的监督检查，实现干部联系服务群众全覆盖、常态化，以优良的作风促进提速、提质、提效，保障全市经济社会更好地加快发展、转型发展。

(二) 以人为本、执政为民，切实维护好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

以人民群众满意作为工作第一标准，以反腐倡廉的实际举措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一是标本兼治，纠建并举。坚持解决不正之风问题与为群众办实事相结合，坚持用制度管事、管权、管人，建立健全维护群众利益的长效机制，不断铲除不正之风滋生蔓延的土壤。深化民主评议基层站所工作，建立特邀廉政监督员等群众参与制度。二是加强督查，维护民利。重点加强对中央、省、市重大改革措施和各项强农惠民政策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改革深入推进。针对征地拆迁、环境保护、保障性住房分配、教育收费、医药医疗等领域的不正之风，健全监控预警、纠正治理等机制，推动就学、就医、就业等民生事业进一步发展。三是加大惩处，取信于民。把监督检查与专项治理、案件查处、行政问责有机结合起来，不断加大暗访力度，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及时发现和纠正损害群众切身利益的突出问题，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对党和政府各项工作的满意度。

(三) 深化改革、创新制度，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

按照党中央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重大战略决策，和省委率先建成惩防体系基本框架要求，全面加强反腐倡廉制度建设，加大落实力度，扎实推进源头治理。一是统筹推进、协调发展。要把教育、制度、监督、改革、纠风、惩治有机结合起来，使各项工作相互渗透、相互促进，全面推进科学发展服务保障体系、公共权力阳光运行体系、权力运行监控体系、查办案件惩治体系、群众利益维护体系、反腐倡廉宣传教育体系、反腐倡廉制度执行评估和监督体系、惩防体系建设组织领导和保障体系等“八大体系”建设，逐步形成内容科学、程序严密、配套完备、有效管用的反腐倡廉制度体系。二是抓住关键，深化改革。改革的关键是全面推行权力运行公开化和程序化，切实构建监督制约公共权力的体制机制。要配合和督促有关部门深化行政管理体制、干部人事制度、司法体制和财税管理体制、投资体制、国有资产管理体

制等改革。进一步精减和调整行政审批事项，积极推行绩效管理 and 行政问责。稳步推行差额选拔干部等干部人事工作中的民主制度。完善司法权运行的制约机制，确保司法公正、廉洁、高效。建立健全权力公开体系，推动县委权力公开透明运行，大力推行党务公开，深入推进政务、厂务、村务公开和公用事业办事公开，创新公共资源公开交易平台，实现阳光操作。三是科学谋划、注重实效。进一步提高制度建设的科学化水平，以管理制度创新为重点，实施制度建设工程，明确目标、明确措施、明确责任主体，构建简便易行、有效管用的制度体系，增强制度的科学性、协调性、实效性。建立制度执行评估机制和责任追究机制，提高制度的权威性、严肃性和执行力。

(四) 从严治党、严肃党纪，始终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

坚决惩治和有效预防腐败，关系人心向背和党的生死存亡。坚决查处各类腐败案件，努力提高查办案件的工作水平，以惩治腐败的新成效取信于民。一要保持高压态势。强化纪检监察机关“查办案件是尽职，有案不查是失职”的观念，有案必查，违纪必究，旗帜鲜明、态度坚决地惩处腐败，全力维护党纪国法的严肃性。二要突出办案重点。注重从信访举报、查办案件、专项治理、媒体舆情等渠道中发现线索，严肃查办发生在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中滥用职权、贪污贿赂、腐化堕落、失职渎职案件，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中的违纪违法案件，严重违反政治纪律和组织人事纪律的案件，重大责任事故和群体性事件背后的腐败案件。严肃查办商业贿赂特别是直接损害群众利益的商业贿赂案件，加大对行贿行为的处罚力度。严肃查办发生在基层政权组织和重点岗位以权谋私、滥用职权的案件。严肃查办以案谋私、贪赃枉法和为黑恶势力充当“保护伞”的案件。三要完善办案机制。完善腐败揭露机制、办案协调机制、文明办案机制、案件剖析教育机制，健全办案安全管理制度，推行办案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提高依法依纪安全文明办案水平。四要发挥治本功能。坚持“抓系统、系统抓”，查办一案，教育一片，

增强查办案件的震慑力，提高综合效应。正确处理惩处与教育、监督与保护的关系，鼓励干部开拓进取、创新探索。坚决查处造谣中伤、诬告陷害的人和事，保护广大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

(五) 夯实基础、重视基层，切实加强农村党风廉政建设

加强农村党风廉政建设，是推进农村改革发展的重要保证，要以优良的党风带政风促民风，进一步密切党群干群关系，切实维护农村社会和谐稳定。一是全面实行“三务”公开标准化，促进基层民主管理和监督。认真落实《关于党的基层组织实行党务公开的意见》，加强对公开事项真实性的监督检查。深化“三务”公开，推行网上公开和手机平台公开。完善农村基层民主管理制度，健全乡镇领导班子议事规则和村级民主决策监督制度，积极推行村级重大事项“四议两公开”。二是认真落实“三资”管理规范化，加强廉政阳光工程建设。健全完善农村集体资金、资产、资源管理工作机制，扎实做好村级清产核资，健全资产台账和资源登记。规范民主理财管理，完善财务收支审批程序。加强乡镇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设，全面推行集体资产、资源阳光交易。三是扎实推进干部监督制度化，强化教育、管理和监督。认真贯彻《农村基层干部廉洁履行职责若干规定(试行)》，引导农村基层党员干部弘扬党的优良作风，夯实廉洁自律、服务群众的思想基础。扎实开展“入户听诉”活动，建立健全涉农信访问题排查化解机制。严肃查处发生在群众身边、损害群众切身利益的腐败案件。

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是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一项基础性制度。要强化各级党委抓反腐倡廉建设的主体责任，以贯彻落实新修订的《关于实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规定》为契机，坚持和完善反腐败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开创反腐倡廉建设综合治理、齐抓共管的新局面。一是抓领导强责任。领导班子要对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负全面领导责任，将反腐倡廉工作与其他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

考核;主要负责人要率先垂范、严格自律,管好班子、带好队伍,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的职责,做到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案件亲自督办;其他成员要根据分工,对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负起直接领导责任,加强督促检查和工作指导,形成工作合力。二是抓考核问实效。纪检监察机关要认真履行组织协调职责,积极协助党委、政府搞好责任分解、责任考核,把落实情况纳入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年度综合考核评价的内容,把检查考核结果作为对领导班子总体评价和领导干部业绩评定、奖励惩处、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三是抓追究促落实。对在党风廉政建设中领导不力而出现重大违纪违法问题、选拔任用干部失职失察造成恶劣影响、身边工作人员发生重大问题、工作失职造成重大事故或重大损失的,要加大问责力度,严格追究有关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责任。

(七)深化教育、强化监督,促进党员干部廉洁从政

加强教育、强化监督是拒腐防变、廉洁自律的重要环节。一是坚持形式多样,构建教育体系。深入开展党性党风党纪教育,把廉政教育列入干部培训内容。不断拓展教育载体,不仅要广泛运用报刊、广播、电视等传统媒体,还要善于运用互联网、手机报等新兴媒体,大力开展反腐倡廉教育。加强廉政警示、展示、文化等教育基地的建设、管理和使用。二是改进教育方式,提高教育实效。深入开展“弘扬红色传统,抵制黑色腐败”专题教育活动,有针对性地开展示范教育、警示教育和岗位廉政教育,引导领导干部树立正确权力观,增强对权力的敬畏感。充分利用红色、客家文化资源,大力加强廉政文化建设,创作更多的廉政文艺作品,在景观建设中融入廉政文化元素,深入推进廉政文化进机关、进社区、进家庭、进学校、进企业、进农村,在全市营造“以廉为荣、以贪为耻”的社会风气。三是全面推行廉能风险防控机制建设。坚持廉政与效能的有机统一,把廉洁自律与勤政为民要求纳入岗位职责,把防控措施纳入业务流程,通过理清岗位权限、规范业务流程、排查廉能风险、制定防控措施,积极

采取基础防控、分类防控、预警防控以及效能监察，及时化解廉能风险，推动源头治腐和效能建设工作不断向纵深发展。四是监督落实党内廉政法规。严格执行个人有关事项报告、述职述廉、民主生活会等党内监督制度，认真贯彻《廉政准则》，促进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坚持党内监督与党外监督、专门监督与群众监督相结合，重视发挥新闻舆论监督的作用，提高监督的整体效能。

(八) 内强素质、外树形象，不断加强纪检监察队伍自身建设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纪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的若干意见》，努力建设一支政治坚强、公正清廉、纪律严明、业务精通、作风优良的纪检监察干部队伍，为落实反腐倡廉各项任务提供组织保证。一是加强组织建设。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对派驻纪检监察机构的管理，推动非派驻单位纪检监察组织建设。深入推进县乡纪检监察机构管理体制变革，配齐配强纪工委、监察分局干部，规范运行机制，发挥职能作用。切实加强乡镇纪检组织建设，整合资源力量，规范组织设置，选优配强干部，强化监督职能。发挥村级纪检委员作用，加强对村级重大事项的监督。加强国有企业、非公企业和金融机构纪检监察组织建设。根据纪检监察工作需要，配强装备，落实经费，提供保障。二是加强业务建设。认真学习党章和其他党纪党规，深入学习纪检监察业务知识，大力加强纪律检查和行政监察专业化建设。广泛学习各方面知识，改善知识结构，着力提高有效防治腐败的能力。加大培训力度，用三年的时间把全市基层纪检监察干部轮训一遍。严格把好“进人关”，充实一批熟悉经济、法律、审计等业务的干部，优化纪检监察干部队伍结构。三是加强管理创新。根据纪检监察工作规律和特点，以内部管理制度创新为重点，加强信访、立案、调查、审理、案管、结案等环节的管理监督，规范业务流程，明确职责分工，强化考核评估，真正做到用制度管事、管人。四是树立可亲、可信、可敬的形象。“打铁还须自身硬”。坚强的党性、良好的作风和严明的纪律，是纪检监察干部正确履行职责的重要保证。要以人

为本，执纪无情警示有情，注重防范，注重教育挽救，多提醒、多告诫，真正关心爱护干部；要常怀爱民之心，像关心亲人一样关心群众，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做干部和群众可亲的贴心人。要不断加强党性锻炼和作风养成，秉公执纪，严格自律，筑牢思想道德和党纪国法防线，做可信的纪检监察干部。要嫉恶如仇、刚直不阿，敢于同各种不正之风和违纪违法行为作坚决斗争，做可敬的忠诚卫士。要关心爱护纪检监察干部，注重培养、交流、选拔、任用，加强多岗位锻炼，解决实际困难，为干部健康成长创造条件。

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任务艰巨，使命光荣。我们一定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为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在市委和省纪委的坚强领导下，以崭新的精神风貌，锐意进取，扎实工作，不断夺取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新胜利，为坚持加快发展，推进转型发展，建设创业、宜居、平安、生态、幸福赣州提供坚强保证。

赣州市纪委工作报告篇二

县纪委为本次的换届工作做一个报告，本文是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县市纪委换届工作报告，仅供参考。

各位代表，同志们：

现在，我受中共xx县第十届纪律检查委员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一、过去五年工作回顾

过去五年，县纪委、监察局在县委、县政府和上级纪检监察机关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按照中央《建立健全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纲要》

的要求，以构建具有特色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为主线，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的方针，全面履行纪检监察职能，全县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为维护全县改革发展稳定大局、促进经济社会科学发展提供了坚强保证。

(一)加大监督检查力度，重大决策部署进一步贯彻落实 全县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始终把加强对中央、省、市、县委推动科学发展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严肃查处违反政治纪律和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的行为。重点组织对扩大内需促进经济增长、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支农强农惠农等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促进了各项重大决策部署的顺利实施。对招商引资、项目建设等加强监督检查，有力推进了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针对我县“三年”活动的开展，出台了《关于在重点项目建设工作中加强干部管理的意见》和《xx县影响重点项目(工程)建设行为责任追究办法》，加强了两大园区建设等一批重点项目的行政效能监察。深入开展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加强对安全生产、食品安全、道路交通等情况的监督检查，及时提出监察建议，督促相关部门切实履职。五年来，先后开展执法监察16项(次)，提出建议意见85件，督促建章立制132项，实施责任追究28人(次)，有效促进依法行政、廉洁行政。

(二)加强领导干部作风建设，经济发展环境进一步优化 以“干部作风年”活动为契机，全面优化经济发展环境。深入开展了“优化发展环境、激活市场主体”活动，帮助企业解决了一批电力、土地、资金等方面的困难和问题。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清理事项245项，削减申报材料149种，削减审批环节216个。启动了县行政服务中心，建立了以电子审批、电子监察、行政权力预警监控三个系统为主体的电子政务服务平台，21个部门203项行政审批服务事项进驻中心办理，改进了工作作风。积极探索完善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设，进一步推进了进驻中心的政府采购、国有土地转让、国有资产资源交易公正公平进行。同时，大力加强乡镇便民服务站

建设。在全县14个乡镇建立了便民服务站，最大限度地方便了群众办事。深入开展“服务窗口亮起来工程”，实现了“程序最简、审批最快、时间最短、服务最优”的要求，进一步提高了部门服务水平。

(三)扎实开展反腐倡廉教育，领导干部从政行为得到进一步规范

深入推进廉政文化“六进”活动，完善更新了廉政文化一条街，创办《廉政经纬》电视栏目，通过开展廉政文化大下乡、廉政歌曲征集、组织党员领导干部到监狱警示教育基地进行参观学习等多种形式，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工作。督促指导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坚持每年年初细化责任分解、年中自查巡查、年底全面考核。组织党员干部认真学习《廉政准则》，并组织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参加《廉政准则》知识考试。督促各部门认真落实《关于严格禁止利用职务上的便利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若干规定》，严格执行勤廉公示、廉政谈话、民主生活会、领导干部个人重大事项报告等监督制度，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工作进一步深化。

(四)严肃查处违纪违法行为，查办违纪违法案件力度进一步加大

始终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方针，严格依纪依法按程序办案，严肃查处违纪违法案件。研究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办案工作的实施办法》、《查办案件联席会议制度》、《关于纪检监察机关办案工作的程序规定》、《案件及案件线索管理规定》等一系列办案制度，进一步完善了查办案件工作机制。五年来，全县纪检监察机关共受理群众来信、来人、电话举报769件(次)，初核案件线索933件，立案812件，共查处党员、干部636人，其中科级以上干部31人，挽回经济损失326万元。

(五)切实加强政风行风建设，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得到进一步

维护

始终高度关注民生，从人民群众最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入手，加强了政风行风建设，扎实开展了纠风专项治理，有效遏制了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对公路“三乱”、奢侈浪费、公务用车、乱收费等问题进行专项治理，对相关责任人进行了追究；深化对医药购销和医药服务中不正之风的治理，联合有关部门对全县医院收费服务情况进行了检查，共查处超标准收费160余万元，对有关人员进行了处理；深入开展民主评议活动，采取了网上评议办法，建立了近万人的评议代表库，进一步扩大了群众参与范围，使评议结果更能反映真实情况。

(六)充分彰显改革创新成效，源头防腐工作得到进一步拓展

认真贯彻中央《建立健全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纲要》，具有特色的惩防体系基本框架初步建成。积极推进了行政权力运行监控机制建设，对扩内需保增长政策落实情况、腐败问题易发多发领域和关键环节以及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要权力运行情况实施了重点监控；加大对重大工程建设项目、住房公积金、社保基金、新农合资金的监管力度；配合有关部门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严格执行领导干部任前公示制、任前宣誓制、廉政把关制等相关制度；研究出台了《xx县招标投标活动监察实施细则》，加大了对建设工程招投标、经营性土地出让招拍挂、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等工作的监管力度。

(七)提升队伍建设水平，反腐倡廉履职能力得到进一步增强

深入开展了“做党的忠诚卫士、当群众的贴心人”、“学习王瑛同志先进事迹”等活动，制定出台了《xx县纪检监察干部从业道德行为规范》，思想政治素质得到了进一步提升。以实施“素质建设工程”为契机，开展“大讲堂”教育培训活动，委局全体干部每周五轮流上台讲课，进一步完善了纪检

监察干部的知识结构，提高了综合素质水平。认真贯彻落实中纪发[20xx]9[10]号文件精神，积极稳妥的完成了县级纪检监察机构的改革，提供了执纪保障。县纪委会高度重视自身建设，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自觉把纪检监察工作放在全县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中谋划部署。县纪委各位委员、全县各级纪检监察组织和广大纪检监察干部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完成工作任务，为实现县第十次党代会提出的奋斗目标作出了应有贡献。

回顾过去五年的工作，我们深深地体会到，纪检监察机关要全面履行好党章赋予的职责，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为实现全县经济社会跳跃式发展提供坚强的纪律保证，必须做到四个坚持：一是必须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始终把反腐倡廉摆到县委、县政府的工作大局中加以把握，时刻与县委、县政府思路同心、目标同向、措施同步，做全面发展的有力促进者和良好经济发展环境的积极营造者。把预防腐败的政策措施寓于重大经济活动和重大建设项目之中，坚决查处干扰经济发展的行为，为改革和发展保驾护航。二是必须坚持惩防并举、注重预防。始终坚持预防与惩治、组织处理与纪律处分并重，在严厉惩处少数腐败分子的同时，更加注重预防工作，从腐败现象易发多发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抓起，加强监督，关口前移，超前防范。三是必须坚持以人为本、执政为民。始终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认真解决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和反腐倡廉建设中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以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实际成效取信于民。四是必须坚持齐抓共管、形成合力。始终认真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坚持和完善反腐败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形成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群众支持参与的良好局面，全面增强反腐倡廉建设的整体合力。

五年来，全县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所取得的成就是县委、县政府和上级纪检监察机关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全县各级党组织团结带领广大党员干部齐心合力的结果；是社会各界人

士和广大人民群众鼎力支持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县纪委会表示衷心感谢并致以崇高敬意！

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腐败问题和消极腐败现象滋生蔓延的条件仍然存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面临许多新情况、新问题，少数党员干部的群众观念有待进一步增强；治理机关作风庸懒散有待进一步深化；有效预防腐败问题的体制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反腐倡廉制度执行力有待进一步加大，等等。我们必须充分认识反腐败斗争的长期性、复杂性和艰巨性，必须坚持反腐倡廉常抓不懈，必须加大工作力度，切实提高工作水平，把全县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不断引向深入。

二、今后五年工作任务

今后五年，是全面实施“”规划的五年，做好纪检监察工作责任重大。今后五年，全县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指导思想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的方针，加强作风建设和反腐倡廉建设，创新思路，狠抓落实，不断取得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新成效，为全面完成县第十一次党代会确定的各项任务提供坚强的纪律保证。

(一) 围绕严明纪律、促进发展，切实维护政令畅通

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的各项决策部署，切实履行好监督检查职责，确保政令畅通。一是要突出监督检查重点。按照县委、县政府“”规划的要求，加强对各部门贯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各项目标任务的实现。加强对各项支农惠农政策、资源节约、环境保护、安全生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加强对惠及民生的食品药品安全和产品质量的监督检查，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利益。二是要改进监督检查方式。对重点工作、重大项目，要提前介入，进行事前、事中监督

检查。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实行挂牌销号，着力解决落实任务不到位、执行政策打折扣、项目建设进展慢等问题。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完善重大工程项目建设的评估机制、纠错机制和责任追究制度，坚决防止和纠正决策程序不合法、政策措施不合理，导致群众利益受损的问题。（二）围绕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切实抓好案件查处工作 查办违纪违法案件，是纪检监察机关的一项基本职责。今后五年，全县各级纪检监察组织要切实增强工作责任感和使命感，继续保持查办案件工作的强劲势头，以惩治腐败的新成效取信于民。一是要突出办案工作重点。严肃查处发生在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中贪污贿赂、失职渎职案件以及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中的违纪违法案件；严肃查处重大责任事故和群体性事件涉及的失职渎职及背后的腐败案件；严肃查处严重侵害群众切身利益和生命安全的案件；严肃查处商业贿赂案件，加大对行贿行为的处罚力度；严肃查办以案谋私和贪赃枉法等案件。二是要创新办案方法。建立健全查办案件工作组织协调机制，充分发挥反腐败协调小组的作用。进一步发挥案件审理的审核把关、监督制约作用。加强对办案过程的管理和监督，确保办案程序合法、实体合法、行为合法。完善重大案件剖析和通报制度，发挥查办案件的治本功能，利用案件开展警示教育。

（三）围绕完善制度、改革创新，切实抓好惩防体系建设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建立健全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纲要》和《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20xx—20xx年工作规划》，自觉地把惩防体系建设纳入“ ”规划贯彻实施之中。

高度重视反腐倡廉宣传教育工作。坚持教育为先、警示在前，深入开展党性党风党纪教育，加强示范教育、警示教育、岗位廉政教育和勤政廉政典型宣传，积极引导党员干部讲党性、重品行、作表率。认真落实中纪委《关于加强廉政文化建设的意见》，继续大力推进廉政文化“六进”活动，努力营造勤政廉洁的良好舆论氛围和社会氛围。

加强反腐倡廉制度建设。健全和完善规范招投标行为、信访监督、惩防体系考核等方面的制度。加大制度执行情况专项检查力度，重点围绕《廉政准则》、《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等制度落实情况，开展专项检查，严肃处理违反制度的行为，提高制度的执行力，维护制度的权威性。强化对权力的制约和监督。认真贯彻落实《党内监督条例》，抓好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民主生活会、述职述廉、民主评议等制度执行情况的检查，进一步建立健全行使权力的制约机制，加强对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重点环节和重点部位的监督。认真落实党政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规定，加大领导干部任期内的经济责任审计工作力度。

深入推进源头治腐制度的改革和创新。进一步精简和调整行政审批事项。加强对重大行政决策、行政裁量权行使、涉企检查的监督检查，加大行政问责力度。完善对司法权力运行的制约监督机制，确保司法机关公正廉洁执法。继续实行重大项目向纪检监察机关报告制度。

(四) 围绕科学问责、强化监督，切实抓好廉洁自律工作 认真贯彻落实新修订的《关于实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规定》，把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与党政领导干部问责制结合起来，科学分解责任，严格绩效考核，严肃责任追究，进一步增强各级领导干部有权必有责、用权受监督、违法受追究的责任意识。坚持责任报告制度，督促党委主要负责人将执行责任制情况定期向县委、县纪委报告。

加大对《廉政准则》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力度，着力解决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认真落实《关于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的规定》，严肃查处违规违纪行为。深入开展公务用车问题专项治理，认真落实党政机关和领导干部公务用车配备使用管理有关规定。严格标准、健全制度，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务接待管理工作。继续深化“小金库”专项治理，推动完善防治“小金库”的长效机制。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市、县有关厉行节约的规定，严格执行财经制度

和经济工作纪律，坚决压缩一般性支出。

严格执行领导干部述职述廉、谈话和诫勉、询问和质询、罢免或撤换等党内监督制度。稳步推进乡科级党政正职述职述廉工作，加强对“三重一大”为重点的民主集中制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防范权力滥用和以权谋私等行为的发生。坚持党内监督与党外监督、专门机关监督与社会监督相结合，进一步形成监督合力。

(五)围绕以人为本、维护民利，切实抓好纠风惠民工作 牢固树立“以人为本、执政为民”理念，围绕服务民生、保障民生，认真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坚决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切实维护好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加强对各项惠民政策和资金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严肃查处与民争利行为。积极探索和完善中央和省、市、县委惠民政策落实保障机制。加强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加大生产安全责任事故追究力度。加强对社保基金、住房公积金和扶贫、救灾救济资金以及其他涉及民生的政府专项资金的管理和监督。继续治理教育乱收费。坚决纠正医药购销和医疗服务中的不正之风。

深化项目工程建设、国土资源出让、房地产开发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坚决遏制腐败现象滋生蔓延的势头。严肃查处领导干部利用职权违规插手工程建设的案件，严肃查处违规项目审批、规划调整以及规避招标、虚假招标、转包、违法分包等问题。

扎实推进农村党风廉政建设，着力解决发生在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党的基层组织实行党务公开的意见》，把党务公开与政务公开、村务公开有机结合起来，深入推进农村事务公开和透明。严格执行《农村基层干部廉洁履行职责若干规定(试行)》，加强对基层干部的教育、管理和监督，严肃查处少数基层干部滥用职权、侵吞国家和

集体财产等行为。

(六)围绕践行宗旨、凝心聚力，切实抓好干部作风建设。干部作风建设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促进经济社会和谐发展的重要保证。加强对党的群众路线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坚决纠正和严肃查处违背群众路线、违反群众工作纪律的行为。要进一步加强行政服务中心、乡镇便民服务站建设，努力创优经济发展环境。

加强和改进效能监察工作，强化对党政机关权力运行过程和公务人员履行职责、执行纪律等情况的监督检查。按照新修改的《行政监察法》要求，加强对政务公开和纠正损害群众利益不正之风工作的组织协调和检查指导。

(七)围绕内强素质、外树形象，切实抓好纪检干部队伍建设。

加强和改进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是纪检监察工作的一个永恒主题，是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一项基础性工程。认真贯彻落实中纪委[20xx]9号、10号文件精神，进一步抓好干部队伍、业务装备、经费保障和纪律作风建设，全面提高纪检监察机关建设水平。按照“政治坚强、公正清廉、纪律严明、业务精通、作风优良”的要求，严明纪律，使广大纪检监察干部切实增强政治意识、表率意识、法治意识、创新意识和宗旨意识，自觉融入大局，投入一线，提高做好服务中心、服务大局的本领。切实加强县纪委会班子建设，完善领导班子理论学习制度，提高运用科学理论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领导水平，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健全领导班子议事规则和相关制度，不断提高领导班子的整体水平。全县纪检监察干部要牢固树立“监督者更要接受监督”的意识，自觉接受党和人民的监督，接受社会各界和新闻舆论的监督，秉公执纪、依法办事，树立和维护纪检监察干部可亲、可敬、可信的良好形象。

各位代表、同志们，县第十一次党代会确定的宏伟目标催人

奋进，描绘的发展蓝图令人鼓舞，扎实做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责任重大，意义深远。让我们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振奋精神，开拓创新，奋发有为，扎实工作，为全面实现县第十一次党代会提出的宏伟目标而努力奋斗！

同志们：

现在，我代表中共送庄镇纪律检查委员会，向大会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

自中共送庄镇第二次代表大会召开以来，我们在县委和镇党委的领导下，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xx大和中央、省、市、县纪委全会精神，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努力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贯彻从严治党的方针，全面履行教育、惩处、保护、监督五大职能，扎实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深入开展反腐败斗争。在党风廉政建设、查处违纪案件、廉政文化建设、农廉工作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为我镇改革开放、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做出了一定贡献。

一、坚持以党的基本路线为指导，服从服务于党的中心工作五年来，镇纪委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全镇工作大局，突出重点，突出创新，突出特色，突出实效，全面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党的纪律，努力增强改革观念，不断深化服务意识，自觉投身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积极开展行风评议，优化政务环境，为我镇的经济建设作出了一定的成绩。我们按照镇党委的部署，多次深入各村、各企业调查了解情况，随时掌握他们在改革发展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掌握党员和党的领导干部在执行党的纪律、开展各项工作中的情况，掌握广大人民群众所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并及时向党委汇报，提出建议，为党委决策提供依据。

为适应我镇改革开放的新形势， 一是我们积极向党委提出建

议，在镇村两级领导班子中开展《廉政准则》、党纪、政纪条例和法规知识学习，并采取开办培训班、组织参观县廉政警示教育基地等多种形式，对广大党员干部进行法纪教育，使他们在改革开放、发展经济的大潮中，既明确政策界限，保持清醒的头脑，又消除了畏首畏尾、顾虑重重的思想，鼓励他们进一步解放思想，大胆改革，锐意进取。二是镇纪委坚持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对犯严重错误的同志进行严肃处理，决不姑息；但对那些因在改革发展中因经验不足出现的失误，以及受到的错告、诬告的同志，及时为他们澄清是非，帮助他们总结经验教训，排除干扰和阻力，使他们放下包袱，轻装上阵，受到了人民群众的赞扬，促进了我镇经济的快速健康发展。三是督促广大党员干部大力弘扬求真务实和艰苦奋斗精神，做到“两个务必”和“八个坚持、八个反对”，坚决克服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和弄虚作假行为，坚决反对搞劳民伤财的“形象工程”，“政绩工程”，坚决制止讲排场、比阔气、奢侈挥霍等不良风气，推进节约型社会建设。

二、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切实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

党风廉政建设，是关系到党的生死存亡的一项综合性工程。五年来，镇纪委坚持从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入手，把协助党委抓好党风廉政建设作为义不容辞的责任，建立了完善了《领导干部勤政廉政制度》、《机关干部工作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车辆管理制度》、《政务公开制度》等十八项制度。继续深入开展政风、行风评议活动，认真解决群众反映的实际问题，不断巩固农村税费改革成果，杜绝向农民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防止农民负担反弹。鼓励广大党员、干部廉洁自律，艰苦创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机关作风有了很大的转变，谋事的多了，谋人的少了，务实的多了，务虚的少了，议发展的多了，议是非的少了，积极创业的多了，坐等观望的少了，关心群众的多了，吃拿卡要的少了，进一步密切了党群干群关系。在各行政村建立了政务公开制度，给群众一个明白，还干部一个清白。把农村宅基地审批，计划生育指标，财务收支情况，承办实事等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问题，用固定板面定期公布，提高了村务活动的透明度，在各个行政村成立了村务监督委员会发挥

了村务监督的作用，调动了人民群众参政议政的积极性，既促进了党风廉政建设，又增加了人民群众当家作主的主人翁责任感，营造出了村两委干部带领群众致富奔小康的良好氛围。

结合创先争优活动，狠抓了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工作，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进一步增强群众观念，纪律观念的廉洁奉公意识，严格执行“五大纪律、八项要求”和省委关于领导干部廉洁从政十二条规定，健全镇村干部考核监督机制，完善基层站所管理制度，强化村级组织民主监督，一是成立送庄镇便民服务大厅，镇纪委委员任大厅负责人，公开办事程序，接受群众监督，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二是成立农村三资管理中心，全面实行“村帐镇管”，逐步推行“组帐镇管”从源头上杜绝腐败问题的发生，三资管理施行五签二章一记录，即每张支出条子当事人签名、村长签名、支书签名、监委会主任签名，二章即村委会盖章、监委会盖章，一记录即认真做好监委会会议记录，抓好村级财务管理，杜绝村级职务犯罪。凡属村级重大事务一律向群众公开，特别是村级财务随时进行公开，接受群众监督，避免了因不公开而造成的党员、群众对村组干部的误会，给了群众明白，还了干部清白，从而推进了村级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在党风党纪教育中，镇纪委会同组织、宣传部门有计划、有重点、分层次组织党员干部学习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关于党风廉政建设的论述，深刻领会“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重要意义，克服把发展经济和反腐败对立起来的模糊认识，运用录像、宣传栏、书刊、举办培训班等形式，多方位、多途径进行党风党纪教育。通过学习，运用正反两方面的典型，引导党员干部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牢固树立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思想理念，坚持“情为民所系，权为民所用，利为民所谋”，增强广大党员干部的纪律观念，提高了拒腐防变的能力。

三、严肃认真地查处各类违纪案件

查处党员干部违纪案件，是纪检监察机关的一项重要职能，也是加大反腐败力度的重要体现。镇纪委始终突出案件查处工作，充分发挥信访举报的作用，密切保持同执法监督部门的联系，及时获取和定期排查案件线索，对业务范围内的信访案件进行了认真的筛选、排查。五年来，共收到信访举报材料40起，市长热线240件，立案查处各类违犯党纪、政纪案件13起，处分违纪人员31人，其中严重警告处分6人，警告处分25人，结案率达到100%。在立案时，镇纪委坚持把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问题作为重点，根据我镇实际，突出抓了违反党的组织原则，严重以权谋私、贪污、受贿、违反计划生育政策等案件的查处。纪委的同志在办案过程中，能坚持原则，排除各种阻力和困难，采取领导带头办案、与县纪委等部门联合办案等方法，加快了办案速度。在案件审理工作中，纪委的同志本着“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坚持以事实为依据，以党纪、政纪为准绳，做到具体问题具体分析，严格按照“事实清楚，证据确凿，定性准确，处理恰当，手续完备”的要求办事，保证了办案质量，既保护了党员权利，又维护了党纪的严肃性，为我镇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的顺利进行创造了良好的政治环境。

五、廉政文化建设取得明显成效

我们按照中纪委六次全会精神 and 县委、县政府《贯彻落实〈建立、健全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纲要〉的具体办法》，把廉政文化建设作为党风廉政建设的的重要内容，大力实施廉政文化进机关、进学校、进家庭、进企业、进农村，建成了送庄廉政文化广场；在镇机关投资2万元建成了廉政文化学习园地、廉政文化警示牌、警示牌，同时针对机关重要环节重要人员全面建立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并投资3万元挂牌上墙、挂牌上岗；在护庄、清河学校建立了廉政文化长廊和德育基地，在清河、梁凹等村建成了一批廉政文化大院，编写了一批反腐倡廉文化节目，开展形式多样、生动活泼、内容丰富的廉政宣传教育活动。在全镇党员干部中和群众中初步形成了以廉为荣，以贪为耻的良好社

会风尚。

五、健全“三个机制”，务求纪检监察工作取得实效

制度具有根本性和规范性，依靠制度预防和治理腐败，是加强廉政建设的重要内容。镇纪委主要围绕三个方面来抓廉政建设长效机制建立。

1、完善各项制度。从机关廉洁从政方面，制定了《送庄镇干部廉政教育制度》、《送庄镇干部廉政谈话制度》、《送庄镇领导班子廉洁自律守则》等各项制度；从机关干部管理方面制定完善了《送庄镇机关干部工作制度》等十二项制度；从深化机关行政效能建设方面制定了《转变干部作风加强机关行政效能建设十条措施》、《深化机关效能建设的安排意见》等制度；从转变干部作风、提高工作效能入手，制定完善了《首问责任制度》、《领导干部信访接待周制度》《限时办结制度》、《领导干部联系村制度》、《送庄镇廉政风险防控机制》等制度，通过制定完善一系列制约防范制度，逐步形成了我镇反腐倡廉制度体系。

2、加强监督检查。在严格执行制度规定的同时，镇上还成立了由纪委、办公室共同组成的督查工作领导小组，全面履行监督职能，开展对制度和重点工作落实情况的效能监察，做到了日常监察和定期监察相结合，专项监察与综合监察相结合，确保了各项制度的有效落实，从而建立了我镇廉政建设的长效机制。

3、落实责任追究。我们针对制度“失信”的现实状况，制订出台了《送庄镇机关干部落实党风廉政责任制追究办法》，对违反制度和规定的行为进行责任追究。5年以来，对行政执法、服务态度不好、工作责任心不强、上班迟到早退等问题，诫免谈话6人次，批评教育9人次，经济处罚8人次，较好地形成了用严格的责任追究来促进制度落实的良好局面。

同时镇纪委一班人注重自身建设，认真开展“队伍建设年”活动，加强“以人为本、执政为民”专题教育，要通过“五围绕”，实现“五解决”（即：围绕爱岗位，解决信念不坚定、责任心不强问题；围绕强素质，解决素质低下、能力不强问题；围绕正作风，解决工作浮漂、风气不正问题；围绕做表率，解决标准不高、要求不严的问题；围绕当公仆，解决脱离群众、特权思想问题），真正把“以人为本、执政为民”的理念贯彻到纪委工作的指导原则、工作部署和队伍建设中去，纪委干部要带头做到“五个表率”，即：做学习的表率、做爱岗敬业的表率、做服务群众的表率、做遵纪守法的表率、做廉政勤政的表率。继续开展“做党的忠诚卫士、当群众的贴心人”主题实践活动，努力把纪委领导班子建设成为“政治强、业务精、形象好”的领导集体；把纪委队伍建设成为“政治坚强、公正清廉、纪律严明、业务精通、作风优良”的高素质干部队伍。通过活动使纪委干部作风明显转变，执行力明显提高，责任意识明显增强，精神面貌焕然一新，树立纪委干部可亲、可信、可敬的良好形象。

总之，党的纪律检查工作在县纪委和镇党委的正确领导下，经过镇、村两级党组织的共同努力，荣获了县党风廉政建设先进镇、洛阳市农廉工作先进镇，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是，我们也应该看到，党内不正之风和腐败现象仍然存在，有些还没有得到及时制止和纠正。在实际工作中，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是在办案执法中，有失之过软、有失之过宽的现象，结合办案进行党性、党风、党纪教育做得不够；对纪检干部的系统理论培训较少，纪检干部的业务素质还有待于进一步提高等。因此，我们仍要坚持不懈地努力，在今后的工作中加以纠正和克服。

今后五年的工作意见

在县纪委和镇党委的领导下，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xx大和党的xx届五中全会和中央、省、市、县纪委会议精神，坚持党中央确定的反

腐败斗争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工作部署，逐步铲除腐败现象滋生蔓延的土壤和条件，坚定地贯彻“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方针，更扎实、更深入、更有效地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促进我镇第三次党代会提出的各项任务全面落实。

一、继续深入开展反腐败斗争，进一步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1、要继续落实领导干部廉洁从政的各项规定，重点抓好以下几项工作：一是继续落实领导干部不准收受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的规定。加强监督检查，加大查纠力度，严格执行纪律，强化源头治理。二是狠刹奢侈享乐、铺张浪费歪风。要严格执行公务活动接待标准，实行定点接待、招待费支出情况定期公开制度，严禁用公款旅游以及进行高档娱乐和健身活动，坚决制止领导之间公务之外的相互吃请。各级领导干部要严格执行《关于重申严禁党员领导干部婚丧喜庆事宜大操大办的通知》，严格申报制度，不准借婚丧嫁娶之机敛财、大操大办，对违反规定者，要进行组织处理和经济处罚，决不姑息迁就。党政机关工作人员到农村基层进行公务活动，不准用公款在社会上的经营性饭店用餐。要加强镇机关廉政灶的建设管理和使用，使其充分发挥作用，坚持机关干部下村吃工作餐制度。三是深入推进农村村务公开。继续公开计划生育政策落实，救灾款物发放，宅基地审批、财务收支、承办实事等内容。要将土地征用补偿及分配，农村税减负政策、种粮直接补贴，退耕还林款物兑现情况及时纳入公开的内容。要把推进村务公开与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有机的结合起来，着眼于维护农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充分发挥农民群众的参政议政作用，深入推进农村村务公开。

2、继续加大查处违纪违法案件工作力度，坚决惩处腐败分子。重点查办党政领导机关、行政执法机关、司法机关、经济管理部门负责人的违纪违法案件。要坚决查办严重违反财经纪律的案件，对贪污贿赂、徇私枉法、农村“三乱”、严重失职渎职的案件，党员干部为黑恶势力充当“黑后台”、“保

护伞”的案件和严重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案件，要发现一起，查处一起。今后五年要查办案件不少于40起。要进一步加大办案力度，突破一批大案要案，促进查案工作深入开展。一要切实加强办案工作的领导。各级党组织都要重视和支持查办案件工作，对重大疑难案件，主要领导同志亲自过问，帮助排除阻力，解决遇到的困难。纪检监察机关要严格实行办案工作责任制，领导干部要亲自上一线查办大案要案。二要严肃执纪，切实解决失之于宽、失之于软的问题。对有案不查或隐瞒重大案情的责任人要坚决追究责任，对干扰阻挠案件查处、庇护违纪违法嫌疑人的要严肃处理，对不落实党纪政纪处分的要坚决予以纠正，并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严禁以治安处罚、经济处罚代替党纪政纪处分，严禁以党纪政纪处分代替刑事处罚。三要进一步提高办案质量和效率。要认真研究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领导干部违纪违法行为的特点和规律，改进办案方法，提高依纪依法办案的能力。努力拓宽揭露腐败问题的渠道，进一步加强信访举报工作，建立健全执纪执法部门案件线索移送制度，防止案件线索流失。要严格按照案件审理工作要求，加强案件审理工作，使查办的每一起案件都能经得起历史的检验。五要坚持立足全局，掌握政策，综合考虑办案的政治、经济、社会效果。对人的处理，要始终坚持慎重、稳妥的原则，处理好严格执纪执法与宽严相济、区别对待的关系，既要有利于孤立和打击极少数腐败分子，又要有利于教育挽救保护党员干部。要把查办违纪违法案件同保护党员干部的合法权益结合起来，坚决惩处打击报复者和诬告者，为受到失实举报和诬告的党员干部澄清是非，保护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

3、继续抓好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工作，解决群众反映突出的问题。抓好优化政务环境专项治理工作，是党委、政府的一项重大决策，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认真履行职责，协助党委、政府抓好落实。一要加强组织协调，严格实行工作责任制，充分发挥各职能部门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形成各负其责、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二要加强对优化政务环境的政策规定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与民主评议行风、加强群众监督

相结合，督促有关部门切实履行职责，注意发现典型，总结经验，推动工作。三要坚持全镇所有企业免打扰工作日制度，加大查纠力度，坚决纠正一些职能部门和工作人员利用职权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和吃拿卡要等违纪违法行为，严肃查处破坏经济发展环境、损害企业合法权益的案件，严格实行责任追究制度。四要及时综合反馈工作进展情况，认真研究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提出改进工作的意见和建议。五要加强队伍建设年活动的开展，努力打造一支政治强、业务精、形象好的纪检队伍，通过卓有成效的工作，努力为全镇改革开放、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的环境。六要继续抓好减轻农民负担工作，加强对减轻农民负担政策规定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严肃查处向农民乱收费、乱集资、乱摊派等侵犯农民合法权益的行为。各支部和村委会要以对人民群众高度负责的精神，密切关注农民负担问题，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凡因工作不力，致使发生涉农负担恶性案件的，坚决追究直接责任人和有关领导的责任。七要继续开展民主评议行业作风活动。继续对行政执法部门、垄断性经营和服务行业进行行业作风评议，进一步优化我镇经济环境。评议中，要广泛发动群众、公开评议标准和结果，接受群众监督，促进行业风气的好转。八要营造廉洁高效的政务环境，紧扣县委、县政府六大考核体系，扎实开展“发展环境创优年活动”，突出五大建设，开展五项活动，以“两提升”、“两满意”为标准，打造最好最优的发展环境。

二、严肃党的政治纪律，加强和健全党内监督，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贯彻落实加强党风民主监督，对于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保持干部为政清廉，克服消极腐败现象，具有重大意义。我们要进一步增强监督意识，拓宽监督渠道，改进监督办法，切实搞好对党员干部的监督工作。在实际工作中，要坚持党组织民主生活会制度，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每个党员干部都要自觉接受党组织和党员群众的监督。进一步完善防范党员干部违反党的组织原则，有令不行、有禁不止、任人唯亲、以权谋私，压制民主等行为的各项监督制度。继续推行以“两公开一监督”为主要内容

的廉政制度建设，农村要坚持政务公开制度加大责任追究力度，全面认真开展行政告诫和诫勉谈话制度。在广开党风监督渠道方面，要重点做好纪检、信访工作，倾听人民群众的意见，充分发挥纪检信访在监督工作中的主渠道作用。党员干部都要增加监督意识，自觉接受来自各方面的监督，做到为政清廉。

三、加强反腐倡廉教育，增强党员干部的党性和纪律观念

进一步完善反腐倡廉“大宣教”工作格局，深入开展“廉政文化建设巩固年”活动，充分发挥宣传教育的基础性作用，大力推进廉政文化建设，促使了广大党员干部做到为民、务实、高效、清廉。把法纪教育和廉政勤政教育纳入干部培训和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的教学计划，加强对党员干部的理想信念，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教育，党纪条规教育，示范警示教育，继续做好廉政文化的“五进”工程，增强党员干部的党性和纪律观念。

五、加强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推进农村各项事业健康发展

加强农村基层党内廉政建设，是加强基层党的建设的重要内容，是提高基层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的必然要求，对于充分发挥农村基层党组织的领导核心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夯实党的内政基础，巩固党的执政地位，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切实加强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坚决杜绝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教育广大基层党员、干部不断提高党性修养，增强为民服务、廉洁自律意识，始终做到爱民、为民、富民、安民、福民，真正做“党的忠诚卫士”、当“群众的贴心人”。

同志们：反腐倡廉建设任务繁重、使命光荣、责任重大，我们隆重召开送庄镇第三次次党员代表大会，镇纪委要在上级纪委和镇党委的领导下，以强烈的使命感和高度的责任心，以对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精神，紧紧围绕我镇今后五年的经济建设、社会发展等各项工作，开展纪律检查工作，为进一

步端正党风和不断推进廉政建设，为全面完成这次党代会确定的各项工作任务而努力奋斗！

根据《党章》、《中国共产党地方组织选举工作条例》的有关规定和中央、省市委关于区县党委换届工作的总体安排部署，我县换届工作在市委的正确领导和市委组织部、市纪委的精心指导下，县委高度重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周密谋划部署，全面落实换届纪律。6月18日至20日，中国共产党*县第十三次代表大会胜利召开，大会通过了十二届县委、县纪委工作报告的决议，顺利选举产生了十三届县委、县纪委领导班子和出现市第三次党代会代表，圆满完成了县委换届的各项任务，为全县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地发展提供了更加坚强有力的组织保证。

一、加强领导，超前谋划，换届筹备工作高效有序 县委把换届列入当前全县重点工作，切实做到思想认识到位、工作部署到位、组织措施到位，确保了换届工作的有序推进。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4月27日，县委召开专题会议，学习中央和省、市委关于县区党委换届工作的政策文件，传达全市县区党委换届工作座谈会精神，研究制定县委换届工作方案。并成立由县委分管组织的副书记任组长的县第十三次党代会筹备工作领导小组，下设秘书、组织、宣传、会务、保卫五个工作组，明确了各工作组的负责人和工作职责，具体负责大会的有关筹备工作。县委主要负责同志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对筹备工作多次亲自过问抓落实。

二是制定工作方案。在认真总结乡镇党委换届和上届县委换届经验的基础上，县委研究制定了《中国共产党*县第十三次代表大会筹备工作方案》，明确了大会的指导思想、主要议程、时间安排，大会代表名额、构成比例、分配原则和相关人员及工作人员的职责。县委换届工作启动以后，县委先后召开3次换届筹备工作领导小组会议、2次县委会议研究换届工作的具体事宜。县委及时向市委呈报了《关于召开中国共

产党*县第十三次代表大会的请示》，4月29日，市委批复同意中共*县第十三次代表大会于20xx年6月召开。县委及时召开全委会，做出了《关于召开中国共产党*县第十三次代表大会的决议》，讨论通过了“两委”工作报告、“两委”委员和市党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名单以及大会的领导机构和工作机构。

三是认真起草“两委”工作报告。县委高度重视“两委”工作报告的起草工作，在深入调查研究，认真收集资料，全面贯彻中央和省、市委有关精神的基础上，广泛听取各级各部门、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承担党代会材料起草的部门多次召开协调会，反复修改完善，高起点、高质量地起草好县委工作报告和县纪委工作报告。同时，通过网络、电视、简报、标语等大力宣传宣传“”期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巨大成就，宣传各地涌现出来的先进基层党组织和优秀党员干部，鼓舞干劲，增强信心，提高党员群众参与的积极性和自觉性，营造县委换届的良好氛围。

二、严格程序，发扬民主，换届人事安排积极稳妥 酝酿推荐新一届县委、县纪委领导班子候选人初步人选，是县委换届工作的首要任务。县委严格按照市委要求，积极配合市委考察组做好酝酿推荐、考察等相关工作。

一是做好考评推荐。4月份，市委考察组结合市管干部年度考核，先后两次到我县进行干部推荐考察，县委按照市委的要求，认真做好各项准备工作，积极配合市委考察组召开了全县领导干部大会，通过发放民主推荐表，进行个别谈话，召开民意测评会等形式，圆满完成了推荐考察任务。

二是开展酝酿提名。按照市委审批的十三届县委委员、候补委员和县纪委委员的职数及差额比例，县委对除市委考察组提名考察以外的“两委”委员人选进行了酝酿提名。在酝酿提名过程中，首先，确保新一届县委候选人，县人大、县政协主要领导，县政府党员副县长，县法院院长，县检察院检

察长等有关方面领导进入县委委员；其次，注意“两委”委员构成的广泛性和代表性，提名了一些乡镇党委和县直部门、群众组织领导进入“两委”委员；再次，注意优化“两委”委员年龄文化结构。

三是积极组织考察。在民主评议、民主测评、民主推荐的基础上，根据民主推荐结果，配合市委考察组对“两委”班子成员及拟新进县委领导班子人选进行了全面考察。

四是及时上报方案。县委根据干部考察情况和市委关于配备领导班子的原则要求，按照规定的程序，提出了第十三届县委委员、候补委员、县纪委委员候选人初步人选名单，经县委常委会研究同意后，5月底向市委呈报了“两委”人事安排方案，并获得市委批准。

三、注重结构，严格把关，党代表推选有条不紊 选出综合素质好、参政议政能力强的党代表是确保党代会取得圆满成功的关键。

一是明确条件要求。市委批准，我县第十三次党代会代表名额为300名。为了做好县党代会代表推选工作，县委下发了《关于中共*县第十三次代表大会代表选举工作的通知》，对代表的名额和分配、代表的条件和结构、代表选举的办法和程序、选举的原则和纪律等作出了明确的规定。4月29日，县委召开了*县第十三次党代会代表选举工作会议，对全县25个选举单位党组织负责人、组织干事进行了集中培训，对代表推选的程序、时间和报送材料等提出了明确要求。

二是规范推选程序。全县25个选举单位党组织严格按照《党章》、《地方组织选举工作条例》等有关规定，认真贯彻民主集中制原则，充分发扬党内民主，规范选举工作程序，按时完成了选举工作任务。一是采取自下而上和自上而下相结合的方式，推选产生了代表候选人初步人选。二是对代表候选人初步人选进行了考察，并听取了纪检、综治、检察院、

信访、计生、审计六部门的意见。三是召开党(工)委会确定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并报经县委组织部审查同意。四是召开了党代表会议或党员大会，差额选举产生正式代表。

三是严格构成比例。严格把握代表年龄结构、学历结构、民族结构、代表方面等要求，使选出的代表具有广泛的代表性。在选出的300名县党代表中，各级领导干部代表175名，占58.3%；生产和工作一线、专业技术人员代表64名，占21.3%；各方面先进模范人物代表57名，占19%；人武部、73823部队、武警中队、消防大队代表4名，占1.4%。其中，妇女62名，占20.6%；少数民族3名，占1%；离退休干部代表3名，占1%；年龄在45岁以下的代表151名，占50.3%。

四是做好资格审查。各党(工)委正式代表产生后，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对代表的产生程序和资格进行了严格审查。审查的主要内容包括：代表的产生是否符合规定的程序；代表是否符合规定的条件。从而保证了代表的政治素质和结构比例，为县委换届工作的顺利完成奠定了良好基础。

五是抓好出席市第三次党代会代表推选。根据市委分配我县的代表名额和构成，县委及时组织各级党组织进行层层推选，按照多数党组织的意见和不少于20%的差额比例，县委提出44名候选人预备人选。在报经市委同意后，提交县十三次党代会选举产生36名出席市第三次党代会代表，其中领导干部25名，占69.5%；专业技术人员4名，占11.1%；先进模范人物7名，占19.4%；女性7名，占11.1%，均符合市委规定的要求。

四、精心组织，周密安排，党代会取得圆满成功 选举是县委换届的核心任务。为了顺利完成换届选举任务，县委切实抓好每个工作环节的落实。

一是加强培训引导。举办党代表专题培训班，组织各代表团代表认真学习党内有关法规和政策，使每一位代表明确党代会的性质、地位和作用，以及代表的职责、权利和义务。运

用民主的方式，按照法定的程序，积极引导代表正确行使民主权利，履行好自己的职责，把代表的积极性引导到讨论“两委”工作报告上来，引导到依法办事上来，从而确保换届选举圆满成功。

二是把握程序要求。根据党内换届选举的有关规定，拟定了具体的工作细则，把每个环节的工作任务都想透做细，不折不扣地按规定程序办事，切实做到应有的程序一点不变，该走的步骤一步不减少，不怕麻烦、不图省事，确保会议有序进行。

三是做好思想教育。县委对在换届选举中可能发生的情况，进行了深入细致的分析研究，教育引导与会代表要以党的事业为重，讲党性、识大体、顾大局，旗帜鲜明地拥护市委、县委的组织人事安排，正确行使代表权利，讲党性、识大体、顾大局，在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纪律上自觉与县委保持高度一致，确保大会选举圆满成功。

四是严肃换届纪律。为了营造风清气正的换届环境，及时将中央“5个严禁、17个不准、5个一律”的换届纪律要求公之于众，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全体党代表还签订了换届承诺书，并认真贯彻执行。在换届风气测评中，全县293名党代表参加测评，认为换届风气“很好”的有275名，占93.86%，认为“好”的有18名，占6.14%，未出现一例违法违纪事件。整个换届过程中风清气正，社会安定、人心稳定，得到社会各界普遍好评。

由于组织严密，工作措施到位，我县如期圆满完成了县委换届的各项任务。在6月20日举行的大会选举中，十三届县委委员、纪委委员和出席市第三次党代会代表候选人都以高票当选。在“两委”一次全会上，顺利选举产生了新一届县委和县纪委领导班子，整个换届选举工作取得了预期效果。与上届相比，新一届“两委”领导班子在年龄、知识等方面的结构均有明显改善，整体功能得到进一步增强。这次换届，选

举产生十三届县委委员28人，候补委员6人，其中县委11名，县委书记1名，副书记2名。其中研究生学历5人，占14.7%；大学文化程度20人，占58.8%；大专文化程度9人，占26.5%。40岁以下3人，占8.8%；41-50岁26人，占76.5%；51岁以上5人，占14.7%。平均年龄47.4岁。女性5人，占14.7%。选举产生十三届县纪委会委员14人，其中县纪委6名，县纪委书记1名，副书记1名。其中研究生1人，占7.1%；大学文化程度7人，占50%；大专文化程度5人，占35.8%；中专文化程度1人，占7.1%。40岁以下4人，占28.6%；41-50岁10人，占71.4%。平均年龄44.5岁。女性3人，占21.4%。

在市委的正确领导和市纪委、市组织部的精心指导下，县委换届工作取得了圆满成功。今后，我们将进一步加强县委领导班子的执政能力建设和先进性建设，为实现转型升级、跨越崛起、强县富民而努力奋斗。

赣州市纪委工作报告篇三

现在，我受中共xx县第十届纪律检查委员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一、过去五年工作回顾

过去五年，县纪委、监察局在县委、县政府和上级纪检监察机关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按照中央《建立健全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纲要》的要求，以构建具有特色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为主线，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的方针，全面履行纪检监察职能，全县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为维护全县改革发展稳定大局、促进经济社会科学发展提供了坚强保证。

(一)加大监督检查力度，重大决策部署进一步贯彻落实 全县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始终把加强对中央、省、市、县委推动科学发展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严肃查处违反政治纪律和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的行为。重点组织对扩大内需促进经济增长、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支农强农惠农等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促进了各项重大决策部署的顺利实施。对招商引资、项目建设等加强监督检查，有力推进了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针对我县“三个年”活动的开展，出台了《关于在重点项目建设工作中加强干部管理的意见》和□xx县影响重点项目(工程)建设行为责任追究办法》，加强了两大园区建设等一批重点项目的行政效能监察。深入开展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加强对安全生产、食品安全、道路交通等情况的监督检查，及时提出监察建议，督促相关部门切实履职。五年来，先后开展执法监察16项(次)，提出建议意见85件，督促建章立制132项，实施责任追究28人(次)，有效促进依法施政、廉洁行政。

(二)加强领导干部作风建设，经济发展环境进一步优化 以“干部作风年”活动为契机，全面优化经济发展环境。深入开展了“优化发展环境、激活市场主体”活动，帮助企业解决了一批电力、土地、资金等方面的困难和问题。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清理事项245项，削减申报材料149种，削减审批环节216个。启动了县行政服务中心，建立了以电子审批、电子监察、行政权力预警监控三个系统为主体的电子政务服务平台，21个部门203项行政审批服务事项进驻中心办理，改进了工作作风。积极探索完善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设，进一步推进了进驻中心的政府采购、国有土地转让、国有资产资源交易公正公平进行。同时，大力加强乡镇便民服务站建设。在全县14个乡镇建立了便民服务站，最大限度地方便了群众办事。深入开展“服务窗口亮起来工程”，实现了“程序最简、审批最快、时间最短、服务最优”的要求，进一步提高了部门服务水平。

(三)扎实开展反腐倡廉教育，领导干部从政行为得到进一步

规范

深入推进廉政文化“六进”活动，完善更新了廉政文化一条街，创办《廉政经纬》电视栏目，通过开展廉政文化大下乡、廉政歌曲征集、组织党员领导干部到监狱警示教育基地进行参观学习等多种形式，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工作。督促指导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坚持每年年初细化责任分解、年中自查巡查、年底全面考核。组织党员干部认真学习《廉政准则》，并组织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参加《廉政准则》知识考试。督促各部门认真落实《关于严格禁止利用职务上的便利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若干规定》，严格执行勤廉公示、廉政谈话、民主生活会、领导干部个人重大事项报告等监督制度，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工作进一步深化。

(四)严肃查处违纪违法行为，查办违纪违法案件力度进一步加大

始终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方针，严格依纪依法按程序办案，严肃查处违纪违法案件。研究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办案工作的实施办法》、《查办案件联席会议制度》、《关于纪检监察机关办案工作的程序规定》、《案件及案件线索管理规定》等一系列办案制度，进一步完善了查办案件工作机制。五年来，全县纪检监察机关共受理群众来信、来人、电话举报769件(次)，初核案件线索933件，立案812件，共查处党员、干部636人，其中科级以上干部31人，挽回经济损失326万元。

(五)切实加强政风行风建设，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得到进一步维护

始终高度关注民生，从人民群众最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入手，加强了政风行风建设，扎实开展了纠风专项治理，有效遏制了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对公路“三乱”、奢侈浪费、公务用车、乱收费等问题进行专项治理，对相关责任人

进行了追究;深化对医药购销和医药服务中不正之风的治理,联合有关部门对全县医院收费服务情况进行了检查,共查处超标准收费160余万元,对有关人员进行了处理;深入开展民主评议活动,采取了网上评议办法,建立了近万人的评议代表库,进一步扩大了群众参与范围,使评议结果更能反映真实情况。

(六)充分彰显改革创新成效,源头防腐工作得到进一步拓展

认真贯彻中央《建立健全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纲要》,具有特色的惩防体系基本框架初步建成。积极推进了行政权力运行监控机制建设,对扩内需保增长政策落实情况、腐败问题易发多发领域和关键环节以及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要权力运行情况实施了重点监控;加大对重大工程建设项目、住房公积金、社保基金、新农合资金的监管力度;配合有关部门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严格执行领导干部任前公示制、任前宣誓制、廉政把关制等相关制度;研究出台了《xx县招标投标活动监察实施细则》,加大了对建设工程招投标、经营性土地出让招拍挂、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等工作的监管力度。

(七)提升队伍建设水平,反腐倡廉履职能力得到进一步增强

深入开展了“做党的忠诚卫士、当群众的贴心人”、“学习王瑛同志先进事迹”等活动,制定出台了《xx县纪检监察干部从业道德行为规范》,思想政治素质得到了进一步提升。以实施“素质建设工程”为契机,开展“大讲堂”教育培训活动,委局全体干部每周五轮流上台讲课,进一步完善了纪检监察干部的知识结构,提高了综合素质水平。认真贯彻落实中纪发[20xx]9[10]号文件精神,积极稳妥的完成了县级纪检监察机构的改革,提供了执纪保障。县纪委会高度重视自身建设,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自觉把纪检监察工作放在全县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中谋划部署。县纪委各位委员、全县各级纪检监察组织和广大纪检监察干部认真履行职责,积

极完成工作任务，为实现县第十次党代会提出的奋斗目标作出了应有贡献。

回顾过去五年的工作，我们深深地体会到，纪检监察机关要全面履行好党章赋予的职责，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为实现全县经济社会跳跃式发展提供坚强的纪律保证，必须做到四个坚持：一是必须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始终把反腐倡廉摆到县委、县政府的工作大局中加以把握，时刻与县委、县政府思路同心、目标同向、措施同步，做全面发展的有力促进者和良好经济发展环境的积极营造者。把预防腐败的政策措施寓于重大经济活动和重大建设项目之中，坚决查处干扰经济发展的行为，为改革和发展保驾护航。二是必须坚持惩防并举、注重预防。始终坚持预防与惩治、组织处理与纪律处分并重，在严厉惩处少数腐败分子的同时，更加注重预防工作，从腐败现象易发多发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抓起，加强监督，关口前移，超前防范。三是必须坚持以人为本、执政为民。始终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认真解决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和反腐倡廉建设中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以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实际成效取信于民。四是必须坚持齐抓共管、形成合力。始终认真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坚持和完善反腐败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形成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群众支持参与的良好局面，全面增强反腐倡廉建设的整体合力。

五年来，全县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所取得的成就是县委、县政府和上级纪检监察机关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全县各级党组织团结带领广大党员干部齐心合力的结果；是社会各界人士和广大人民群众鼎力支持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县纪委会表示衷心感谢并致以崇高敬意！

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腐败问题和消极腐败现象滋生蔓延的条件仍然存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面临许多新情况、新问题，少数党员干部的群众观念

有待进一步增强;治理机关作风庸懒散有待进一步深化;有效预防腐败问题的体制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反腐倡廉制度执行力有待进一步加大,等等。我们必须充分认识反腐败斗争的长期性、复杂性和艰巨性,必须坚持反腐倡廉常抓不懈,必须加大工作力度,切实提高工作水平,把全县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不断引向深入。

二、今后五年工作任务

今后五年,是全面实施“”规划的五年,做好纪检监察工作责任重大。今后五年,全县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指导思想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的方针,加强作风建设和反腐倡廉建设,创新思路,狠抓落实,不断取得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新成效,为全面完成县第十一次党代会确定的各项任务提供坚强的纪律保证。

(一)围绕严明纪律、促进发展,切实维护政令畅通

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的各项决策部署,切实履行好监督检查职责,确保政令畅通。一是要突出监督检查重点。按照县委、县政府“”规划的要求,加强对各部门贯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各项目标任务的实现。加强对各项支农惠农政策、资源节约、环境保护、安全生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加强对惠及民生的食品药品安全和产品质量的监督检查,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利益。二是要改进监督检查方式。对重点工作、重大项目,要提前介入,进行事前、事中监督检查。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实行挂牌销号,着力解决落实任务不到位、执行政策打折扣、项目建设进展慢等问题。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完善重大工程项目建设的评估机制、纠错机制和责任追究制度,坚决防止和纠正决策程序不合法、政策措施不合理,导致群众利益受损的问题。(二)围绕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切实抓好案件查处工作 查办违纪违法案件,

是纪检监察机关的一项基本职责。今后五年，全县各级纪检监察组织要切实增强工作责任感和使命感，继续保持查办案件工作的强劲势头，以惩治腐败的新成效取信于民。一是要突出办案工作重点。严肃查处发生在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中贪污贿赂、失职渎职案件以及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中的违纪违法案件；严肃查处重大责任事故和群体性事件涉及的失职渎职及背后的腐败案件；严肃查处严重侵害群众切身利益和生命安全的案件；严肃查处商业贿赂案件，加大对行贿行为的处罚力度；严肃查办以案谋私和贪赃枉法等案件。二是要创新办案方法。建立健全查办案件工作组织协调机制，充分发挥反腐败协调小组的作用。进一步发挥案件审理的审核把关、监督制约作用。加强对办案过程的管理和监督，确保办案程序合法、实体合法、行为合法。完善重大案件剖析和通报制度，发挥查办案件的治本功能，利用案件开展警示教育。

(三) 围绕完善制度、改革创新，切实抓好惩防体系建设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建立健全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纲要》和《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20xx—20xx年工作规划》，自觉地把惩防体系建设纳入“ ”规划贯彻实施之中。

高度重视反腐倡廉宣传教育工作。坚持教育为先、警示在前，深入开展党性党风党纪教育，加强示范教育、警示教育、岗位廉政教育和勤政廉政典型宣传，积极引导党员干部讲党性、重品行、作表率。认真落实中纪委《关于加强廉政文化建设的意见》，继续大力推进廉政文化“六进”活动，努力营造勤政廉洁的良好舆论氛围和社会氛围。

加强反腐倡廉制度建设。健全和完善规范招标投标行为、信访监督、惩防体系考核等方面的制度。加大制度执行情况专项检查力度，重点围绕《廉政准则》、《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等制度落实情况，开展专项检查，严肃处理违反制度的行为，提高制度的执行力，维护制度的权威性。强化对权力的制约和监督。认真贯彻落实《党内监督条例》，抓好领导干部个

人有关事项报告、民主生活会、述职述廉、民主评议等制度执行情况的检查，进一步建立健全行使权力的制约机制，加强对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重点环节和重点部位的监督。认真落实党政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规定，加大领导干部任期内的经济责任审计工作力度。

深入推进源头治腐制度的改革和创新。进一步精简和调整行政审批事项。加强对重大行政决策、行政裁量权行使、涉企检查的监督检查，加大行政问责力度。完善对司法权力运行的制约监督机制，确保司法机关公正廉洁执法。继续实行重大项目向纪检监察机关报告制度。

(四) 围绕科学问责、强化监督，切实抓好廉洁自律工作 认真贯彻落实新修订的《关于实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规定》，把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与党政领导干部问责制结合起来，科学分解责任，严格绩效考核，严肃责任追究，进一步增强各级领导干部有权必有责、用权受监督、违法受追究的责任意识。坚持责任报告制度，督促党委主要负责人将执行责任制情况定期向县委、县纪委报告。

加大对《廉政准则》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力度，着力解决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认真落实《关于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的规定》，严肃查处违规违纪行为。深入开展公务用车问题专项治理，认真落实党政机关和领导干部公务用车配备使用管理有关规定。严格标准、健全制度，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务接待管理工作。继续深化“小金库”专项治理，推动完善防治“小金库”的长效机制。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市、县有关厉行节约的规定，严格执行财经制度和经济工作纪律，坚决压缩一般性支出。

严格执行领导干部述职述廉、谈话和诫勉、询问和质询、罢免或撤换等党内监督制度。稳步推进乡科级党政正职述职述廉工作，加强对“三重一大”为重点的民主集中制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防范权力滥用和以权谋私等行为的发生。坚持

党内监督与党外监督、专门机关监督与社会监督相结合，进一步形成监督合力。

(五)围绕以人为本、维护民利，切实抓好纠风惠民工作 牢固树立“以人为本、执政为民”理念，围绕服务民生、保障民生，认真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坚决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切实维护好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加强对各项惠民政策和资金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严肃查处与民争利行为。积极探索和完善中央和省、市、县委惠民政策落实保障机制。加强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加大生产安全责任事故追究力度。加强对社保基金、住房公积金和扶贫、救灾救济资金以及其他涉及民生的政府专项资金的管理和监督。继续治理教育乱收费。坚决纠正医药购销和医疗服务中的不正之风。

深化项目工程建设、国土资源出让、房地产开发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坚决遏制腐败现象滋生蔓延的势头。严肃查处领导干部利用职权违规插手工程建设活动的案件，严肃查处违规项目审批、规划调整以及规避招标、虚假招标、转包、违法分包等问题。

扎实推进农村党风廉政建设，着力解决发生在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党的基层组织实行党务公开的意见》，把党务公开与政务公开、村务公开有机结合起来，深入推进农村事务公开和透明。严格执行《农村基层干部廉洁履行职责若干规定(试行)》，加强对基层干部的教育、管理和监督，严肃查处少数基层干部滥用职权、侵吞国家和集体财产等行为。

(六)围绕践行宗旨、凝心聚力，切实抓好干部作风建设 干部作风建设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促进经济社会和谐发展的重要保证。加强对党的群众路线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坚决纠正和严肃查处违背群众路线、违反群众工作纪律的行为。

要进一步加强行政服务中心、乡镇便民服务站建设，努力创优经济发展环境。

加强和改进效能监察工作，强化对党政机关权力运行过程和公务人员履行职责、执行纪律等情况的监督检查。按照新修改的《行政监察法》要求，加强对政务公开和纠正损害群众利益不正之风工作的组织协调和检查指导。

(七)围绕内强素质、外树形象，切实抓好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

加强和改进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是纪检监察工作的一个永恒主题，是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一项基础性工程。认真贯彻落实中纪委[20xx]9号、10号文件精神，进一步抓好干部队伍、业务装备、经费保障和纪律作风建设，全面提高纪检监察机关建设水平。按照“政治坚强、公正清廉、纪律严明、业务精通、作风优良”的要求，严明纪律，使广大纪检监察干部切实增强政治意识、表率意识、法治意识、创新意识和宗旨意识，自觉融入大局，投入一线，提高做好服务中心、服务大局的本领。切实加强县纪委会班子建设，完善领导班子理论学习制度，提高运用科学理论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领导水平，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健全领导班子议事规则和相关制度，不断提高领导班子的整体水平。全县纪检监察干部要牢固树立“监督者更要接受监督”的意识，自觉接受党和人民的监督，接受社会各界和新闻舆论的监督，秉公执纪、依法办事，树立和维护纪检监察干部可亲、可敬、可信的良好形象。

各位代表、同志们，县第十一次党代会确定的宏伟目标催人奋进，描绘的发展蓝图令人鼓舞，扎实做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责任重大，意义深远。让我们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振奋精神，开拓创新，奋发有为，扎实工作，为全面实现县第十一次党代会提出的宏伟目标而努力奋斗！

赣州市纪委工作报告篇四

2月2日，中共长沙市第十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八次全体会议召开。省委、市委书记易炼红出席会议并强调，要把学习贯彻xx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十届省纪委八次全会精神特别是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当前一项重要政治任务，以永远在路上的韧劲反“四风”正党风、反腐败倡清廉，为实现“十三五”精彩开局提供坚强保证。市委副书记、市长胡衡华主持会议。

市领导虢正贵、袁观清、范小新、张湘涛、陈泽琿、程水泉、文树勋、张迎春、钟钢、夏建平、曹立军等出席会议。市委、市纪委书记李军代表市纪委会作工作报告。

易炼红指出，在xx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的重要讲话，站在党和国家全局高度，深刻分析了党风廉政建设面临的形势，明确提出了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目标任务，精辟论述了全面从严治党、强化党内监督等重大问题，为我们加强反腐倡廉建设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所作的工作报告，总结成绩实事求是，阐述体会深刻到位，部署工作重点突出，具有很强的针对性、指导性和可操作性。在十届省纪委八次全会上，徐守盛同志分析了全省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面临的形势，就保持正风反腐战略定力、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不断强化党内监督提出了明确要求。傅奎同志在报告中全面部署了我省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全市各级各部门要深入学习领会，抓好贯彻落实。

易炼红充分肯定了过去一年全市各级党委、纪委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取得的显著成效，深入分析了当前反腐败斗争仍然面临的复杂严峻形势。他强调，在全面从严治党新常态下，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怎么看，是一个重大的政治问题。要清醒认识形势，从取得的显著成效中增强自信，从存在的突出问题中高度警醒，从管党治党的责任中

强化担当，始终保持正风反腐永远在路上的定力。

易炼红强调□20xx年是“十三五”开局之年，是长沙率先建成全面小康加快实现基本现代化的关键之年，是市、县、乡同步换届之年，必须坚持严实并重，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引向深入，按照中央、省委部署，锲而不舍地反“四风”、正党风，反腐败、倡清廉。

一要在尊崇党章上着力，严格执行准则和条例。用党章党规党纪来治党管党，是全面从严治党的必然要求，也是把纪律挺在前面的具体表现。要进一步扎实开展“学系列讲话、学党章党规，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把学习贯彻党章、两部党内法规和《关于严明党的纪律和规矩论述摘编》结合起来，把党章党规党纪真正内化于心、外化于行。

二要在作风建设上坚持，更加突出常态和长效。要以铁的纪律严查，对我行我素的、顶风违纪的、“改头换面”的行为，有多少处理多少，点名道姓公开曝光。要以实的制度保障，把制度“笼子”越织越密，特别是要针对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干部的作风建设，健全务实管用有效的制度规范。要以好的家风固本，理智对待亲情，重视家风建设，过廉洁关首先要过亲情关、家庭关，真正做到看好家门、管好家人、理好家事。

三要在惩防腐败上并重，继续深化治标和治本。惩治腐败这一手要紧抓不放，重点推动正风反腐向基层延伸，把纠风惩腐压力向基层传导、责任向基层落实，切实纠正和严肃查处群众反映强烈的基层干部不作为、乱作为以及贪腐和执法不公等问题。预防腐败这一手要常抓不懈，最大限度铲除滋生腐败的土壤，在体制改革上下更大功夫，特别是园区管理、国企监管等方面，要通过制度创新筑牢“防火墙”，在用权公开上下更大功夫，让权钱交易、利益输送等无处藏身。

易炼红强调，当前，长沙吹响了决胜“十三五”、务求“开

门红”的号角，必须强化责任担当，推动全面从严治党进一步落地生根。各级党组织要进一步把主体责任担起来，不断强化为党意识，夯实管党责任；要进一步把纪律规矩严起来，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要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自觉向党中央看齐、向看齐、向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看齐，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坚决维护这个核心；严格组织纪律，确保换届之年风清气正；从严监督执纪，准确把握和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要进一步把用人导向树起来，做到导向要更正、机制要更活、氛围要更好。要进一步把修身立德实起来，践行“三严三实”要求，树立“在位一天、赶考一天”的意识，保持“为政当思水无沙”的情怀。

易炼红强调，要完善制度体系，积极探索创新党内监督的有效途径。要构建好“一盘棋”的大监督格局，坚持党委监督的全方位、全覆盖，促进国家公务员正确用权、廉洁用权。充分发挥党员在党内监督中的主体地位，把党内监督与国家监察、群众监督结合起来，与法律监督、民主监督、审计监督、司法监督、舆论监督等统筹起来，形成监督合力。要发挥好巡查的“利剑”作用，更加精准、有效、严格地巡查，发现问题一针见血，整改问题一抓到底，对敷衍塞责、应付了事、整改不力的党组织和负责人，要坚决问责、严肃处理。要运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武器，开展积极健康的思想斗争，帮助广大党员干部分清是非、辨别真假。要破解好监督一把手的难题，构建对一把手监督的立体网络，使一把手置身于党组织、党员、群众监督之下，让领导干部习惯在监督下工作。要落实好各级纪委的监督责任，各级纪委要切实履行好党章赋予的监督执纪问责三项职责，坚决维护党章党规党纪的权威，各级党委要旗帜鲜明地为纪检监察机关履行职责当好坚强后盾。

胡衡华要求，各级各单位要认真领会市纪委全会精神，迅速传达学习好全会精神，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和省委、市委的部署要求上来，进一步强化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确

保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各项任务落到实处;各级各部门要刚性落实“两个责任”，持续推进源头反腐，加大简政放权力度，高效服务发展大局，不断提高服务发展、服务人民的能力和水平。

李军在作工作报告中从切实严明党的纪律、层层压实“两个责任”、加强和改进纪律审查工作、严厉整治和查处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切实发挥巡视巡查利剑作用、进一步加强纪检监察队伍自身建设等七个方面对今年工作进行了具体部署。

共3页，当前第3页123

赣州市纪委工作报告篇五

市纪委会主持会议。全会传达学习了在xx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和省委书记强卫在省纪委十三届五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贯彻xx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和省纪委十三届五次全会精神。

省委、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市委书记史文清出席全会并作重要讲话。全会认为，史文清同志的讲话，对20xx年全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对20xx年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

全会审议通过了彭光华同志代表市纪委会所作的《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强化监督执纪问责，为纵深推进赣南苏区振兴发展提供坚强政治保证》的工作报告。

全会强调□20xx年要深入贯彻党的和xx届三中、四中全会以及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纪委、省纪委和市委全会部署，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依规治党，加强纪律建设，扎扎实实推进“两个责任”落地生根，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遏制腐败蔓延势头，深化纪律检查体制改革，

加强自身建设，坚定不移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引向深入，为纵深推进赣南苏区振兴发展提供坚强政治保证。

第一，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依规治党，加强党的纪律建设。

第二，牢记管党治党职责，全力推进“两个责任”落地生根。

第三，深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形成作风建设新常态。

第四，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以实际成效取信于民。

第五，加大改革力度，推动组织和制度创新。

第六，紧扣职业能力建设，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执纪铁军。

全会号召，全市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紧密团结在以同志为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和省纪委的坚强领导下，开拓创新，扎实工作，不断取得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新成效，为纵深推进赣南苏区振兴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赣州市纪委工作报告篇六

纪委的工作不仅仅是监督作用，更重要的还是引导走向正确的方向，下面本站小编给大家分享几篇长沙市纪委工作报告，一起看一下吧！

五年来，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的战略方针，务实创新、开拓进取，开创了全市反腐倡廉工作的新局面。

（一）强化监督检查，促进全市科学发展

突出抓好中央和省、市重大决策部署贯彻执行情况的监督检

查，特别是对中央新增投资项目、强农惠农资金等落实情况，进行10余次全面排查和重点督查，对存在问题严肃整改；对全市“两型社会”建设、“两帮两促”活动、重大项目实施、节能减排、安全生产等重大决策部署执行情况，开展定期不定期的督促检查，确保落到实处。切实加强效能建设，深入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行政审批项目由原来的363项精简到194项(截至20xx年6月，下同)，年检项目由原来的107项减少到62项，市级行政许可项目全部实现在线审批和电子监察，审批时限压缩一半以上。积极推进先导区服务型政府建设试点工作，行政审批总时限平均缩短65%以上。全市主动停收行政事业性收费208项，并推行收费依据、标准、范围、程序、减免“五公开”。加大效能监察力度，开通了12342投诉热线，共受理投诉1094件、办结1007件。率先出台《长沙市行政问责办法》，查办问责案件117件，166人受到责任追究，全市经济发展环境不断优化。

(二) 严格教育监督，规范公共权力运行

坚持教育为先，形成大宣教工作格局。坚持一年一个重点、一年一个主题，大力开展党性党风党纪教育。20xx年，进行价值观、权力观、政绩观“三观”教育；20xx年，开展凝聚力、公信力、执行力“三力”教育；20xx年，狠抓党性修养教育；20xx年，市委确定3月23日为每年的“廉洁从政警示教育日”，两年来围绕贯彻实施《廉政准则》和建党90周年，分别开展“四个一”活动和“忆党史、感党恩、跟党走”等主题教育，使各级党员领导干部深受教育。广大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意识不断增强，各级领导干部报告个人重大事项12162人次，上缴市纪委无法拒退的红包礼金843.13万元。

突出监督重点，全面实行党政正职“三个不直接分管”。市委率先出台《关于加强对县(处)级党政正职监督的暂行规定》，在坚持落实“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的同时，全面推行党政正职人、财、物“三个不直接分管”，通过分权限

权规范领导干部用权行为。创新监督方式，开展党员领导干部公开述廉，在全社会引起热烈反响。

(三) 推进改革创新，拓展源头治腐领域

深入开展全省预防腐败试点工作，着力推进全市干部人事、财政管理、工程建设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创新，加快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

推动财政管理制度改革。督促完善国库集中支付等制度，实行政府采购采管分离，共完成政府采购161.34亿元，节减资金23.3亿元。清理“小金库”118个，查出违规资金7907万元，收缴违规资金737万元。强化基金监管。督促出台《长沙市基金监管实施办法》，健全基金内防外控机制，全市29项200多亿元基金安全运营。加大中介机构和行业协会清理。264家官办行业协会、82家官办中介机构全部实现人员、经费等与机关单位“五脱钩”，17家行政事业单位举办的职工技协及技协企业被注销，打击和取缔黑中介533家。

(四) 加大纠风治乱，维护群众根本利益

切实加强党政机关和领导干部作风建设，积极参与和推动市委每年开展的作风建设主题活动，组织机关干部深入基层为群众和企业排忧解难；扎实开展基层、群众“办事难”等突出问题专项治理，促使广大党员干部不断提升服务水平。认真开展庆典、研讨会、论坛和评比达标表彰活动专项治理，对未经审批的庆典、研讨会、论坛活动一律禁办，对市本级和区县(市)自行设置的评比达标表彰项目全部撤销。加强对中小学校办学收费行为的监管，全面落实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一费制”全免，开展名校“校中校”清理规范，查处教育违规收费案件51件，33人受到纪律处分；强化对医疗服务行为的监管，将医疗器械和高值耗材纳入集中采购范围，市属医院网上集中招标采购药品、耗材等金额累计29.93亿元，扎实开展药品、医疗器械市场流通秩序专项治理；规范有线数字

电视管理和收费，督促减少收费项目，提高服务水平。集中解决征地拆迁、环境保护等方面的突出问题，出台了《长沙市征地补偿监督暂行办法》。

(五) 坚决查办案件，保持惩治腐败势头

坚决查处案件。坚持从严执纪、有案必查，敢于办案、善于办案，充分发挥市委反腐败协调小组作用，始终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20xx年10月份以来，全市共立案3262件，其中涉及县处级干部63人，乡科级干部347人；结案3190件，处分党员干部3112人；移送司法机关250人，为国家挽回直接经济损失1.05亿元。全市各级检察机关共立案侦查涉嫌贪污、贿赂、渎职等职务犯罪案件746件，涉及851人。各级人民法院共审结贪污、贿赂、挪用公款犯罪案件460件，涉及543人。

(六) 狠抓自身建设，提升履职尽责能力

过去五年反腐倡廉的实践，让我们深深体会到：

必须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把保障经济社会发展作为基本原则。

必须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把推进惩防体系建设作为根本方法。

必须坚持关注民生、维护民利，把以人为本执政为民作为首要理念。

必须坚持求真务实、动真碰硬，把坚持原则维护正义作为行为准则。

必须坚持改革创新、开拓进取，把勇于突破争创一流作为不竭动力。

必须坚持健全机制、强化责任，把形成齐抓共管格局作为重要保障。

今后五年全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指导思想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牢固树立以人为本、执政为民的理念，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的方针，以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为主线，以监督和制约权力为核心，以制度建设为根本，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队伍建设为保障，突出重点，突破难点，扎实推进反腐倡廉建设，为圆满完成市第十二次党代会提出的各项目标任务提供坚强的纪律保证。

（一）突出从严治党，力求在狠抓重点上有新成效

坚定执行党的政治纪律，确保政令畅通。加大执行政治纪律力度，坚决维护党的团结统一。加强对党委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

坚决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严明责任要求。认真贯彻落实新修订的《关于实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规定》，进一步强化、规范、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按照“一岗双责”的要求，进一步健全责任体系，层层分解、部署到位。

坚持教育先行，不断夯实反腐倡廉基础。进一步深化宗旨教育、示范教育、警示教育和岗位廉政教育，增强廉政教育的经常性、针对性和实效性。深入开展“3·23廉洁从政警示教育日”活动，认真抓好以《廉政准则》为重点的条规教育，加强执行《廉政准则》的监督检查。坚持和完善党员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制度，深入开展廉政文化“六进”活动，积极探索廉政教育的各种有效途径和方法。

突出加强监督制约，切实规范权力运行。以规范用权为重点，不断建立健全决策权、执行权、监督权既相互制约又相互协

调的工作机制。努力增强党员领导干部自觉接受监督的意识，学会在监督的环境下开展工作。认真落实“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坚持实行党政正职“三个不直接分管”，不断完善提升党员领导干部公开述廉制度。

（二）注重标本兼治，力求在完善体系上有新发展

把握体系建设的系统性。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涵盖了教育、制度、监督、改革、纠风、惩处等各个方面，组成了一个相互依存、互为作用、不可分割的有机整体。

突出制度规范的约束性。加快建立健全惩防体系中的各项制度，突出加强反腐倡廉教育制度、监督制度、预防制度、纠风制度、惩治制度等各方面制度建设。

增强源头治腐的前瞻性。切实加大预防腐败工作力度，加快推进改革创新，深化治本抓源。

扩大科技反腐的渗透性。高度重视现代科学技术尤其是信息技术在反腐倡廉建设中的作用，加大新兴媒体、舆论监督、电子政务、网络举报、网络信息收集等在反腐倡廉教育、监督、案件查处等工作中的应用力度。

（三）坚持执政为民，力求在作风建设上有新突破

大力加强党员领导干部作风建设。进一步改进机关作风，切实解决基层、群众“办事难”等突出问题。畅通群众反映问题、表达合理诉求渠道，维护其合法权益。

着力解决关系民生的突出问题。从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入手，重点解决惠民政策落实、教育医疗、征地拆迁、劳动保障、食品药品安全、环境保护、司法公正等涉及民生民利的突出问题，坚决防止与民争利，切实纠正行业不正之风，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切实提升政务服务水平。进一步精简行政审批事项，推进流程再造，提高服务水平。认真落实首问负责制、限时办结制等各项制度，全面实行网上在线审批和电子监察。强化效能监察，着力推进政府精细化管理，提高行政效率。深入开展优化效能测评点、效能监督和专项监察工作，严肃查处破坏经济发展环境的典型案件，加大行政问责力度。

深入推进基层党风廉政建设。不断探索和完善农村、城市社区集体“三资”管理和村级民主监督的新路径，提高基层党风廉政建设科学化、制度化、信息化水平。

(四) 强化案件查办，力求在惩治腐败上有新作为

继续保持查办案件工作的强劲势头，坚决查处腐败分子和消极腐败现象，决不手软、决不姑息，不断以惩治腐败的新成效取信于民。进一步创新办案理念思路，牢牢把握办案工作重点和主攻方向，重点查处发生在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中滥用职权、贪污贿赂、腐化堕落、失职渎职的案件；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违纪违法案件；群体性事件和重大责任事故背后的腐败案件；涉及损害群众切身利益的案件。不断拓宽案件线索渠道，建立健全信访举报和网络举报机制。切实发挥反腐败协调小组作用，完善办案机制，形成查办案件的整体合力。进一步规范案件管理，确保依纪依法安全文明办案。着力研究和探索提高案件审理质量的有效办法。

(五) 加强队伍建设，力求在组织保障上有新提高

强化对纪检监察干部的严格要求、严格教育、严格管理、严格监督，切实增强履职意识、找准工作定位，坚持敢于碰硬、敢抓敢管；加大培训力度，不断提高广大纪检监察干部服务、保障和促进科学发展的能力，维护社会稳定的能力，有效防治腐败的能力；始终保持优良作风，自觉接受党组织、党员和人民群众的监督，接受社会和新闻舆论的监督。

赣州市纪委工作报告篇七

现在，我代表中共送庄镇纪律检查委员会，向大会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

自中共送庄镇第二次代表大会召开以来，我们在县委和镇党委的领导下，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xx大和中央、省、市、县纪委全会精神，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努力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贯彻从严治党的方针，全面履行教育、惩处、保护、监督五大职能，扎实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深入开展反腐败斗争。在党风廉政建设、查处违纪案件、廉政文化建设、农廉工作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为我镇改革开放、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做出了一定贡献。

一、坚持以党的基本路线为指导，服从服务于党的中心工作五年来，镇纪委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全镇工作大局，突出重点，突出创新，突出特色，突出实效，全面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党的纪律，努力增强改革观念，不断深化服务意识，自觉投身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积极开展行风评议，优化政务环境，为我镇的经济建设作出了一定的成绩。我们按照镇党委的部署，多次深入各村、各企业调查了解情况，随时掌握他们在改革发展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掌握党员和党的领导干部在执行党的纪律、开展各项工作中的情况，掌握广大人民群众所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并及时向党委汇报，提出建议，为党委决策提供依据。

为适应我镇改革开放的新形势，一是我们积极向党委提出建议，在镇村两级领导班子中开展《廉政准则》、党纪、政纪条例和法规知识学习，并采取开办培训班、组织参观县廉政警示教育基地等多种形式，对广大党员干部进行法纪教育，

使他们在改革开放、发展经济的大潮中，既明确政策界限，保持清醒的头脑，又消除了畏首畏尾、顾虑重重的思想，鼓励他们进一步解放思想，大胆改革，锐意进取。二是镇纪委坚持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对犯严重错误的同志进行严肃处理，决不姑息；但对那些因在改革发展中因经验不足出现的失误，以及受到的错告、诬告的同志，及时为他们澄清是非，帮助他们总结经验教训，排除干扰和阻力，使他们放下包袱，轻装上阵，受到了人民群众的赞扬，促进了我镇经济的快速健康发展。三是督促广大党员干部大力弘扬求真务实和艰苦奋斗精神，做到“两个务必”和“八个坚持、八个反对”，坚决克服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和弄虚作假行为，坚决反对搞劳民伤财的“形象工程”，“政绩工程”，坚决制止讲排场、比阔气、奢侈挥霍等不良风气，推进节约型社会建设。

二、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切实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 党风廉政建设，是关系到党的生死存亡的一项综合性工程。五年来，镇纪委坚持从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入手，把协助党委抓好党风廉政建设作为义不容辞的责任，建立了完善了《领导干部勤政廉政制度》、《机关干部工作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车辆管理制度》、《政务公开制度》等十八项制度。继续深入开展政风、行风评议活动，认真解决群众反映的实际问题，不断巩固农村税费改革成果，杜绝向农民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防止农民负担反弹。鼓励广大党员、干部廉洁自律，艰苦创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机关作风有了很大的转变，谋事的多了，谋人的少了，务实的多了，务虚的少了，议发展的多了，议是非的少了，积极创业的多了，坐等观望的少了，关心群众的多了，吃拿卡要的少了，进一步密切了党群干群关系。在各行政村建立了政务公开制度，给群众一个明白，还干部一个清白。把农村宅基地审批，计划生育指标，财务收支情况，承办实事等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问题，用固定板面定期公布，提高了村务活动的透明度，在各个行政村成立了村务监督委员会发挥了村务监督的作用，调动了人民群众参政议政的积极性，既促进了党风廉政建设，又增加了人民群众当家作主的主人翁责任感，营造出了村两委干部带领群众致富奔小康的良好氛围。

围。

结合创先争优活动，狠抓了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工作，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进一步增强群众观念，纪律观念的廉洁奉公意识，严格执行“五大纪律、八项要求”和省委关于领导干部廉洁从政十二条规定，健全镇村干部考核监督机制，完善基层站所管理制度，强化村级组织民主监督，一是成立送庄镇便民服务大厅，镇纪委委员任大厅负责人，公开办事程序，接受群众监督，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二是成立农村三资管理中心，全面实行“村帐镇管”，逐步推行“组帐镇管”从源头上杜绝腐败问题的发生，三资管理施行五签二章一记录，即每张支出条子当事人签名、村长签名、支书签名、监委会主任签名，二章即村委会盖章、监委会盖章，一记录即认真做好监委会会议记录，抓好村级财务管理，杜绝村级职务犯罪。凡属村级重大事务一律向群众公开，特别是村级财务随时进行公开，接受群众监督，避免了因不公开而造成的党员、群众对村组干部的误会，给了群众明白，还了干部清白，从而推进了村级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在党风党纪教育中，镇纪委会同组织、宣传部门有计划、有重点、分层次组织党员干部学习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关于党风廉政建设的论述，深刻领会“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重要意义，克服把发展经济和反腐败对立起来的模糊认识，运用录像、宣传栏、书刊、举办培训班等形式，多方位、多途径进行党风党纪教育。通过学习，运用正反两方面的典型，引导党员干部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牢固树立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思想理念，坚持“情为民所系，权为民所用，利为民所谋”，增强广大党员干部的纪律观念，提高了拒腐防变的能力。

三、严肃认真地查处各类违纪案件

查处党员干部违纪案件，是纪检机关的一项重要职能，也是加大反腐败力度的重要体现。镇纪委始终突出案件查处工作，

充分发挥信访举报的作用，密切保持同执法监督部门的联系，及时获取和定期排查案件线索，对业务范围内的信访案件进行了认真的筛选、排查。五年来，共收到信访举报材料40起，市长热线240件，立案查处各类违犯党纪、政纪案件13起，处分违纪人员31人，其中严重警告处分6人，警告处分25人，结案率达到100%。在立案时，镇纪委坚持把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问题作为重点，根据我镇实际，突出抓了违反党的组织原则，严重以权谋私、贪污、受贿、违反计划生育政策等案件的查处。纪委的同志在办案过程中，能坚持原则，排除各种阻力和困难，采取领导带头办案、与县纪委等部门联合办案等方法，加快了办案速度。在案件审理工作中，纪委的同志本着“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坚持以事实为依据，以党纪、政纪为准绳，做到具体问题具体分析，严格按照“事实清楚，证据确凿，定性准确，处理恰当，手续完备”的要求办事，保证了办案质量，既保护了党员权利，又维护了党纪的严肃性，为我镇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的顺利进行创造了良好的政治环境。

五、廉政文化建设取得明显成效

我们按照中纪委六次全会精神 and 县委、县政府《贯彻落实〈建立、健全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纲要〉的具体办法》，把廉政文化建设作为党风廉政建设的的重要内容，大力实施廉政文化进机关、进学校、进家庭、进企业、进农村，建成了送庄廉政文化广场；在镇机关投资2万元建成了廉政文化学习园地、廉政文化警示牌、警示牌，同时针对机关重要环节重要人员全面建立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并投资3万元挂牌上墙、挂牌上岗；在护庄、清河学校建立了廉政文化长廊和德育基地，在清河、梁凹等村建成了一批廉政文化大院，编写了一批反腐倡廉文化节目，开展形式多样、生动活泼、内容丰富的廉政宣传教育活动。在全镇党员干部中和群众中初步形成了以廉为荣，以贪为耻的良好社会风尚。

五、健全“三个机制”，务求纪检监察工作取得实效

制度具有根本性和规范性，依靠制度预防和治理腐败，是加强廉政建设的重要内容。镇纪委主要围绕三个方面来抓廉政建设长效机制建立。

1、完善各项制度。从机关廉洁从政方面，制定了《送庄镇干部廉政教育制度》、《送庄镇干部廉政谈话制度》、《送庄镇领导班子廉洁自律守则》等各项制度；从机关干部管理方面制定完善了《送庄镇机关干部工作制度》等十二项制度；从深化机关行政效能建设方面制定了《转变干部作风加强机关行政效能建设十条措施》、《深化机关效能建设的安排意见》等制度；从转变干部作风、提高工作效能入手，制定完善了《首问责任制度》、《领导干部信访接待周制度》《限时办结制度》、《领导干部联系村制度》、《送庄镇廉政风险防控机制》等制度，通过制定完善一系列制约防范制度，逐步形成了我镇反腐倡廉制度体系。

2、加强监督检查。在严格执行制度规定的同时，镇上还成立了由纪委、办公室共同组成的督查工作领导小组，全面履行监督职能，开展对制度和重点工作落实情况的效能监察，做到了日常监察和定期监察相结合，专项监察与综合监察相结合，确保了各项制度的有效落实，从而建立了我镇廉政建设的长效机制。

3、落实责任追究。我们针对制度“失信”的现实状况，制订出台了《送庄镇机关干部落实党风廉政责任制追究办法》，对违反制度和规定的行为进行责任追究。5年以来，对行政执法、服务态度不好、工作责任心不强、上班迟到早退等问题，诫免谈话6人次，批评教育9人次，经济处罚8人次，较好地形成了用严格的责任追究来促进制度落实的良好局面。

同时镇纪委一班人注重自身建设，认真开展“队伍建设年”活动，加强“以人为本、执政为民”专题教育，要通过“五

围绕”，实现“五解决”（即：围绕爱岗位，解决信念不坚定、责任心不强问题；围绕强素质，解决素质低下、能力不强问题；围绕正作风，解决工作浮漂、风气不正问题；围绕做表率，解决标准不高、要求不严的问题；围绕当公仆，解决脱离群众、特权思想问题），真正把“以人为本、执政为民”的理念贯彻到纪委工作的指导原则、工作部署和队伍建设中去，纪委干部要带头做到“五个表率”，即：做学习的表率、做爱岗敬业的表率、做服务群众的表率、做遵纪守法的表率、做廉政勤政的表率。继续开展“做党的忠诚卫士、当群众的贴心人”主题实践活动，努力把纪委领导班子建设成为“政治强、业务精、形象好”的领导集体；把纪委队伍建设成为“政治坚强、公正清廉、纪律严明、业务精通、作风优良”的高素质干部队伍。通过活动使纪委干部作风明显转变，执行力明显提高，责任意识明显增强，精神面貌焕然一新，树立纪委干部可亲、可信、可敬的良好形象。

总之，党的纪律检查工作在县纪委和镇党委的正确领导下，经过镇、村两级党组织的共同努力，荣获了县党风廉政建设先进镇、洛阳市农廉工作先进镇，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是，我们也应该看到，党内不正之风和腐败现象仍然存在，有些还没有得到及时制止和纠正。在实际工作中，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是在办案执法中，有失之过软、有失之过宽的现象，结合办案进行党性、党风、党纪教育做得不够；对纪检干部的系统理论培训较少，纪检干部的业务素质还有待于进一步提高等。因此，我们仍要坚持不懈地努力，在今后的工作中加以纠正和克服。

今后五年的工作意见

在县纪委和镇党委的领导下，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xx大和党的xx届五中全会和中央、省、市、县纪委会议精神，坚持党中央确定的反腐败斗争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工作部署，逐步铲除腐败现象滋生蔓延的土壤和条件，坚定地贯彻“两手抓，两手都要

硬”的方针，更扎实、更深入、更有效地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促进我镇第三次党代会提出的各项任务全面落实。

一、继续深入开展反腐败斗争，进一步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1、要继续落实领导干部廉洁从政的各项规定，重点抓好以下几项工作：一是继续落实领导干部不准收受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的规定。加强监督检查，加大查纠力度，严格执行纪律，强化源头治理。二是狠刹奢侈享乐、铺张浪费歪风。要严格执行公务活动接待标准，实行定点接待、招待费支出情况定期公开制度，严禁用公款旅游以及进行高档娱乐和健身活动，坚决制止领导之间公务之外的相互吃请。各级领导干部要严格执行《关于重申严禁党员领导干部婚丧喜庆事宜大操大办的通知》，严格申报制度，不准借婚丧嫁娶之机敛财、大操大办，对违反规定者，要进行组织处理和经济处罚，决不姑息迁就。党政机关工作人员到农村基层进行公务活动，不准用公款在社会上的经营性饭店用餐。要加强镇机关廉政灶的建设管理和使用，使其充分发挥作用，坚持机关干部下村吃工作餐制度。三是深入推进农村村务公开。继续公开计划生育政策落实，救灾款物发放，宅基地审批、财务收支、承办实事等内容。要将土地征用补偿及分配，农村税减负政策、种粮直接补贴，退耕还林款物兑现情况及时纳入公开的内容。要把推进村务公开与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有机的结合起来，着眼于维护农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充分发挥农民群众的参政议政作用，深入推进农村村务公开。

2、继续加大查处违纪违法案件工作力度，坚决惩处腐败分子。重点查办党政领导机关、行政执法机关、司法机关、经济管理部门负责人的违纪违法案件。要坚决查办严重违反财经纪律的案件，对贪污贿赂、徇私枉法、农村“三乱”、严重失职渎职的案件，党员干部为黑恶势力充当“黑后台”、“保护伞”的案件和严重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案件，要发现一起，查处一起。今后五年要查办案件不少于40起。要

进一步加大办案力度，突破一批大案要案，促进查案工作深入开展。一要切实加强领导。各级党组织都要重视和支持查办案件工作，对重大疑难案件，主要领导同志亲自过问，帮助排除阻力，解决遇到的困难。纪检监察机关要严格实行办案工作责任制，领导干部要亲自上一线查办大案要案。二要严肃执纪，切实解决失之于宽、失之于软的问题。对有案不查或隐瞒重大案情的责任人要坚决追究责任，对干扰阻挠案件查处、庇护违纪违法嫌疑人的要严肃处理，对不落实党纪政纪处分的要坚决予以纠正，并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严禁以治安处罚、经济处罚代替党纪政纪处分，严禁以党纪政纪处分代替刑事处罚。三要进一步提高办案质量和效率。要认真研究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领导干部违纪违法行为的特点和规律，改进办案方法，提高依纪依法办案的能力。努力拓宽揭露腐败问题的渠道，进一步加强信访举报工作，建立健全执纪执法部门案件线索移送制度，防止案件线索流失。要严格按照案件审理工作要求，加强案件审理工作，使查办的每一起案件都能经得起历史的检验。五要坚持立足全局，掌握政策，综合考虑办案的政治、经济、社会效果。对人的处理，要始终坚持慎重、稳妥的原则，处理好严格执纪执法与宽严相济、区别对待的关系，既要有利于孤立和打击极少数腐败分子，又要有利于教育挽救保护党员干部。要把查办违纪违法案件同保护党员干部的合法权益结合起来，坚决惩处打击报复者和诬告者，为受到失实举报和诬告的党员干部澄清是非，保护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

3、继续抓好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工作，解决群众反映突出的问题。抓好优化政务环境专项治理工作，是党委、政府的一项重大决策，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认真履行职责，协助党委、政府抓好落实。一要加强组织协调，严格实行工作责任制，充分发挥各职能部门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形成各负其责、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二要加强优化政务环境的政策规定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与民主评议行风、加强群众监督相结合，督促有关部门切实履行职责，注意发现典型，总结经验，推动工作。三要坚持全镇所有企业免打扰工作日制度，

加大查纠力度，坚决纠正一些职能部门和工作人员利用职权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和吃拿卡要等违纪违法行为，严肃查处破坏经济发展环境、损害企业合法权益的案件，严格实行责任追究制度。四要及时综合反馈工作进展情况，认真研究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提出改进工作的意见和建议。五要加强队伍建设年活动的开展，努力打造一支政治强、业务精、形象好的纪检队伍，通过卓有成效的工作，努力为全镇改革开放、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的环境。六要继续抓好减轻农民负担工作，加强对减轻农民负担政策规定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严肃查处向农民乱收费、乱集资、乱摊派等侵犯农民合法权益的行为。各支部和村委会要以对人民群众高度负责的精神，密切关注农民负担问题，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凡因工作不力，致使发生涉农负担恶性案件的，坚决追究直接责任人和有关领导的责任。七要继续开展民主评议行业作风活动。继续对行政执法部门、垄断性经营和服务行业进行行业作风评议，进一步优化我镇经济环境。评议中，要广泛发动群众、公开评议标准和结果，接受群众监督，促进行业风气的好转。八要营造廉洁高效的政务环境，紧扣县委、县政府六大考核体系，扎实开展“发展环境创优年活动”，突出五大建设，开展五项活动，以“两提升”、“两满意”为标准，打造最好最优的发展环境。

二、严肃党的政治纪律，加强和健全党内监督，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贯彻落实加强党风民主监督，对于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保持干部为政清廉，克服消极腐败现象，具有重大意义。我们要进一步增强监督意识，拓宽监督渠道，改进监督办法，切实搞好对党员干部的监督工作。在实际工作中，要坚持党组织民主生活会制度，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每个党员干部都要自觉接受党组织和党员群众的监督。进一步完善防范党员干部违反党的组织原则，有令不行、有禁不止、任人唯亲、以权谋私，压制民主等行为的各项监督制度。继续推行以“两公开一监督”为主要内容的廉政制度建设，农村要坚持政务公开制度加大责任追究力度，全面认真开展行政告诫和诫勉谈话制度。在广开党风监

督渠道方面，要重点做好纪检、信访工作，倾听人民群众的意见，充分发挥纪检信访在监督工作中的主渠道作用。党员干部都要增加监督意识，自觉接受来自各方面的监督，做到为政清廉。

三、加强反腐倡廉教育，增强党员干部的党性和纪律观念

进一步完善反腐倡廉“大宣教”工作格局，深入开展“廉政文化建设巩固年”活动，充分发挥宣传教育的基础性作用，大力推进廉政文化建设，促使了广大党员干部做到为民、务实、高效、清廉。把法纪教育和廉政勤政教育纳入干部培训和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的教学计划，加强对党员干部的理想信念，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教育，党纪条规教育，示范警示教育，继续做好廉政文化的“五进”工程，增强党员干部的党性和纪律观念。

五、加强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推进农村各项事业健康发展 加强农村基层党内廉政建设，是加强基层党的建设的重要内容，是提高基层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的必然要求，对于充分发挥农村基层党组织的领导核心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夯实党的内政基础，巩固党的执政地位，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切实加强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坚决杜绝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教育广大基层党员、干部不断提高党性修养，增强为民服务、廉洁自律意识，始终做到爱民、为民、富民、安民、福民，真正做“党的忠诚卫士”、当“群众的贴心人”。

同志们：反腐倡廉建设任务繁重、使命光荣、责任重大，我们隆重召开送庄镇第三次次党员代表大会，镇纪委要在上级纪委和镇党委的领导下，以强烈的使命感和高度的责任心，以对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精神，紧紧围绕我镇今后五年的经济建设、社会发展等各项工作，开展纪律检查工作，为进一步端正党风和不断推进廉政建设，为全面完成这次党代会确定的各项工作任务而努力奋斗！